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0522)



STRATEGIC
TRANSFORMATION FOR
前瞻·蛻變·邁進 **GROWTH**

ANNUAL REPORT 2014 年報

ASMPT

Performance in Year 2014

- Record Group revenue of US\$1.83 billion, representing a strong increase of 31.3% over the preceding year
- Net profits of HK\$1.60 billion and earnings per share of HK\$3.99, representing a surge of 186.4% over the preceding year
- Back-end equipment revenue of US\$877.2 million, representing a strong increase of 30.8% over 2013
- Record Materials business revenue of US\$245.2 million, achieving a growth of 10.3% over 2013
- Record SMT solutions revenue of US\$712.3 million, representing a strong increase of 41.0% over 2013
- Record new order bookings of US\$1.91 billion, representing a strong increase of 37.8% over 2013
- Bookings improved for all three business segments over 2013
- Retained the global #1 position in the semiconductor assembly and packaging equipment market
- Cash on hand of HK\$2.59 billion at the end of December 2014

ASMPT

二零一四年之業績表現

- 集團營業額創新高達18.3億美元，較去年大幅增加31.3%
- 盈利為港幣16.0億元，每股盈利為港幣3.99元，較去年激增186.4%
- 後工序設備業務營業額為8.772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大幅增加30.8%
- 物料業務營業額創新高達2.452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增加10.3%
- SMT解決方案業務營業額創新高達7.123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大幅增加41.0%
- 新增訂單總額創新高達19.1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大幅增加37.8%
- 三個業務分部的訂單總額較二零一三年均有改善
- 穩佔全球半導體裝嵌及包裝設備市場第一位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的現金結存為港幣25.9億元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概要
4	主席報告
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3	董事會報告
42	企業管治報告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
5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7	綜合財務狀況表
59	綜合權益變動表
60	綜合現金流量變動表
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6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主席
李偉光
周全
黃梓達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樂錦壯
黃漢儀
鄧冠雄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
德國商業銀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秘書

蘇秀明

註冊辦事處

Caledonian Hous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葵涌
工業街16-22號
屈臣氏中心12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 股東名冊分冊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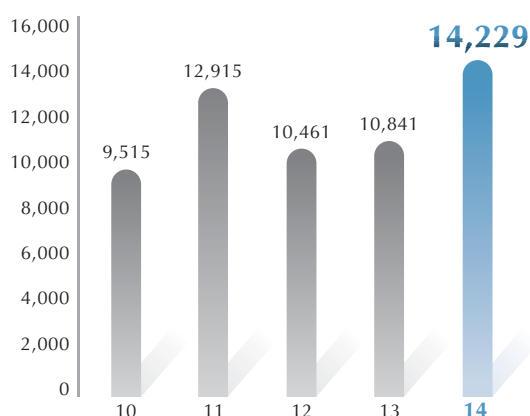
公司網址及聯絡方法

網址： <http://www.asmpacific.com>
電話： (852) 2424 2021
傳真： (852) 2481 33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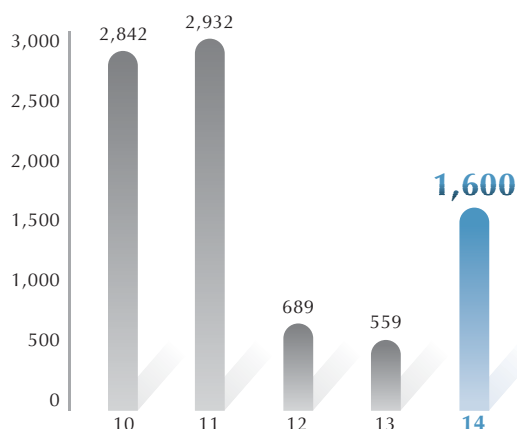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4,229,177	10,841,166
銷貨成本	(9,179,551)	(7,661,808)
毛利	5,049,626	3,179,358
其他收益	86,078	31,774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61,244)	(898,478)
一般管理費用	(620,715)	(560,845)
研究及發展支出	(1,148,382)	(948,29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2,012	(7,420)
其他費用	(168,400)	(104,521)
財務費用	(120,512)	(18,563)
除稅前盈利	2,028,463	673,010
所得稅開支	(428,509)	(114,421)
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1,599,954	558,589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299,755)	93,807
—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52,820)	12,10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352,575)	105,915
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247,379	664,504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幣3.99元	港幣1.40元
— 攤薄	港幣3.98元	港幣1.40元

營業額
(港幣百萬元)



盈利
(港幣百萬元)



主席報告

業績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或「ASMPT」)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營業額為**港幣142.3億元(18.3億美元)**，與去年的港幣108.4億元(14.0億美元)比較增加31.3%。本年度集團的綜合除稅後盈利為**港幣16.0億元**，較上年度盈利港幣5.586億元增加186.4%。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3.99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40元)。

派息

集團繼續會以股息形式將剩餘現金回饋股東。在考慮集團的短期資金需要和現時的現金水平，董事會議決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港幣0.50元)。連同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8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0.35元)，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度全年合計每股派息為**港幣2.1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0.85元)。

業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乃集團策略性轉型又一令人滿意的一年。集團不僅再創下多項新紀錄，更成功確立SMT解決方案業務成為第二增長引擎。

於本年度，集團完成兩項收購，進一步擴大其產品組合，並顯著增強集團在市場的競爭力。在過去四年，集團成功開拓潛在市場(「TAM」)，由二零一零年約50億美元增至現時約100億美元。



全球裝嵌及包裝設備市場的翹楚



推出SIPLACE的E系列以進一步提高市場佔有率

雙引擎推動集團增長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此外，集團透過該等收購增添了優越的技術。憑藉集團於後工序裝嵌及包裝的傳統核心競爭力，加上新增的多光束激光切割、印刷及表面貼裝技術，讓集團準備就緒以滿足新興的先進包裝應用如嵌入式印刷電路板(「PCB」)、系統封裝(「SIP」)、晶圓級封裝、線路重新佈層(「RDL」)、覆晶焊接、熱壓焊接(「TCB」)及先進CMOS影像感應器(「CIS」)之要求。

去年，集團全部三個業務分部的營業額均較上一年度有所增長，特別是SMT解決方案及物料業務分部更創下多個新紀錄。

自二零零二年開始，集團的後工序設備業務一直在全球市場穩佔龍頭供應商的地位。過去十三年來，集團僅曾於二零一二年失落此領導地位。事實上，集團與實力最接近的競爭對手的營業額差距在去年已進一步拉闊至前所未見的距離。

集團引線框架業務的營業額再創新高，並晉身為全球第四大供應商。集團引線框架業務營業額於過去三年一直持續刷新紀錄，有助提升其市場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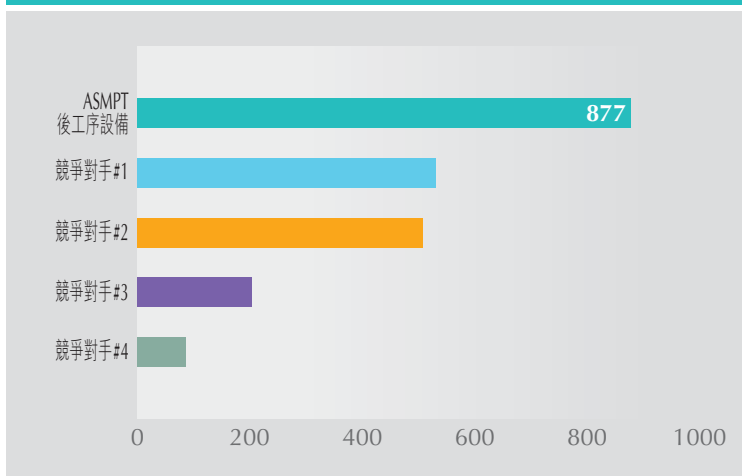
集團SMT解決方案業務的營業額創新高，晉升全球第二位。集團相信其市場佔有率已超越20%的水平，並已大幅度收窄與全球最大SMT設備供應商的營業額差距。集團團隊正積極地致力於二零一六年前成為全球SMT設備供應的領導者。

二零一四年，亦是集團的盈利能力好轉的一年。全部三個業務分部均錄得更高的盈利及更佳的盈利能力，尤其是SMT解決方案業務的盈利貢獻更大幅改善。

去年，集團的營業額創新高達港幣142.3億元(18.3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增加31.3%。集團的盈利為港幣16.0億元，較二零一三年激增186.4%。值得注意的是，集團於去年第三季刷新季度除稅前盈利新紀錄。

集團於去年下半年營業額亦創新高達港幣83.0億元(10.7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及前六個月分別增加41.5%及39.9%。六個月期間的盈利為港幣10.3億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顯著增長220.3%。集團於去年下半年的毛利率達36.7%。

二零一四年後工序設備營業額基準參照 美元百萬元



晶圓級封裝的測試及包裝系統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推出

一直致力於後工序設備業務

建立一個增長的產品組合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集團於去年第四季度的營業額較前一年同期增加24.7%至港幣34.5億元(4.440億美元)，由於部分客戶把付運延後至下一季度，因此該營業額輕微低於集團的預期下限。第四季度盈利為港幣2.437億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激增416.4%。集團於去年第四季度的毛利率達38.0%。去年第四季度集團營業額較去年第三季度減少29.0%。於去年第四季，集團就有關自二零零六年起所接獲香港稅務局的稅項查詢，已將港幣1.684億元之稅項相關支出撥備入賬。集團與香港稅務局的商討已持續數年，正作出努力處理尚未解決的問題。集團亦將有關收購DEK業務資產之公平值增值之攤銷支出港幣3,870萬元入賬。如撇除此兩項支出，是季度的除稅前盈利為港幣5.443億元。有關收購DEK業務資產之公平值增值之年度攤銷約港幣4,740萬元將於二零一五年入帳，該金額於未來數年將逐年減少。

集團的業務仍維持高度地域性多元化，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五大市場為中國(包括香港)(47.9%)、歐洲(14.8%)、馬來西亞(8.4%)、台灣(8.3%)及美洲(8.1%)。此外，集團繼續建立其業務於廣泛的客戶基礎。於二零一四年，並沒有個別客戶佔集團營業額超過10%。首五大客戶共佔集團總營業額的20.4%，而集團80%的營業額來自182位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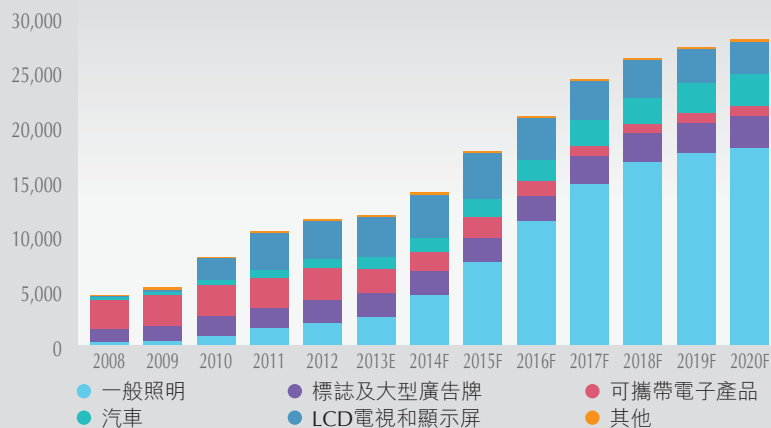
在首20位客戶之中，有7位來自SMT解決方案業務，有6位同為後工序及SMT解決方案業務的主要客戶。集團首20位客戶覆蓋不同市場分部，包括全球領先的獨立半導體器件生產商(「IDMs」)、一流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OSAT」)商、中國主要的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商、主要的發光二極管(「LED」)公司、頂級的電子製造服務(「EMS」)供應商及領先的汽車零件供應商。去年後工序設備銷售額之中，獨立半導體器件生產商客戶所佔比重較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商客戶高。

集團全部三個業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較上一年度均有改善。本年度集團新增訂單總額達19.1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大幅增加37.8%，創下集團新高。



全球LED包裝設備市場的翹楚

按應用分類的LED包裝市場 美元百萬元



資料來源：SEMI China，二零一四年十月

LED 為重要增長動力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去年下半年的新增訂單總額為8.755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32.6%，但較去年上半年則減少15.4%。

去年第四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為3.425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17.0%，但較前一季度則減少35.7%。

二零一四年的訂貨對付運比率為1.04，年底的未完成訂單總額為3.618億美元。

集團相信在去年所取得的成果反映集團成功的業務策略。透過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及廣泛的客戶基礎，集團的業務得以壯大。除了使集團能更堅韌地應對市場挑戰，亦有助集團充分把握日新月異的科技及應用所帶來的機會。

此外，憑藉專注多個應用市場、投資先進技術及與主要客戶合作的有效策略，集團於過去數年取得卓越的成果。

ASMPT於數十年來的成功一直建基於內部增長。雖然如此，集團在過去四年已展現其進行策略性收購的能力。集團相信這新的能力將有助ASMPT充分利用現時市場環境，如整合及技術過渡的趨勢，而提升後的技術組合勢必會加快ASMPT的業務增長。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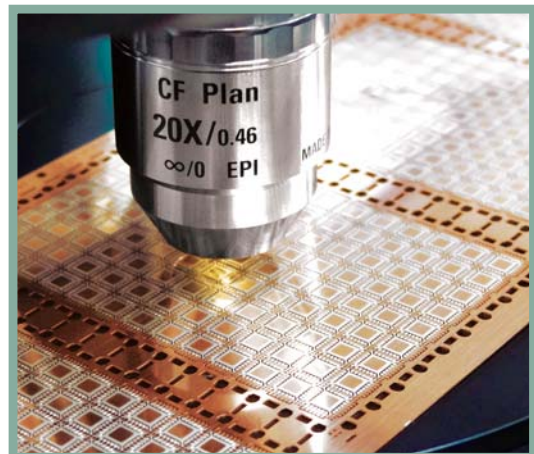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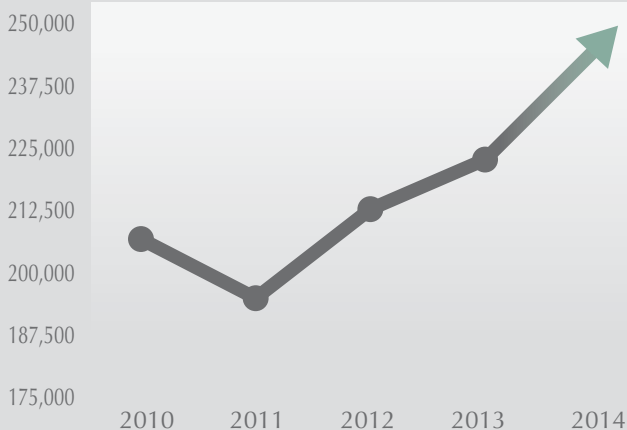
集團後工序設備業務的營業額較去年增加30.8%至港幣68.0億元(8.772億美元)，為集團歷年來第二高水平，後工序設備業務佔集團總營業額的47.8%。

除二零一二年外，集團後工序設備業務自二零零二年起穩佔全球市場第一位。按二零一四年的營業額比較，集團後工序設備業務比實力最接近集團的競爭對手高出65.3%，目前雙方營業額的差距已創新高達3.466億美元。

去年，集團差不多全部後工序設備業務的主要產品均錄得強勁的營業額增長。其中焊接機(包括固晶機、覆晶焊接機、熱壓焊接機及焊線機)帶動營業額增長，而集團的其他後工序產品的增長亦見穩步向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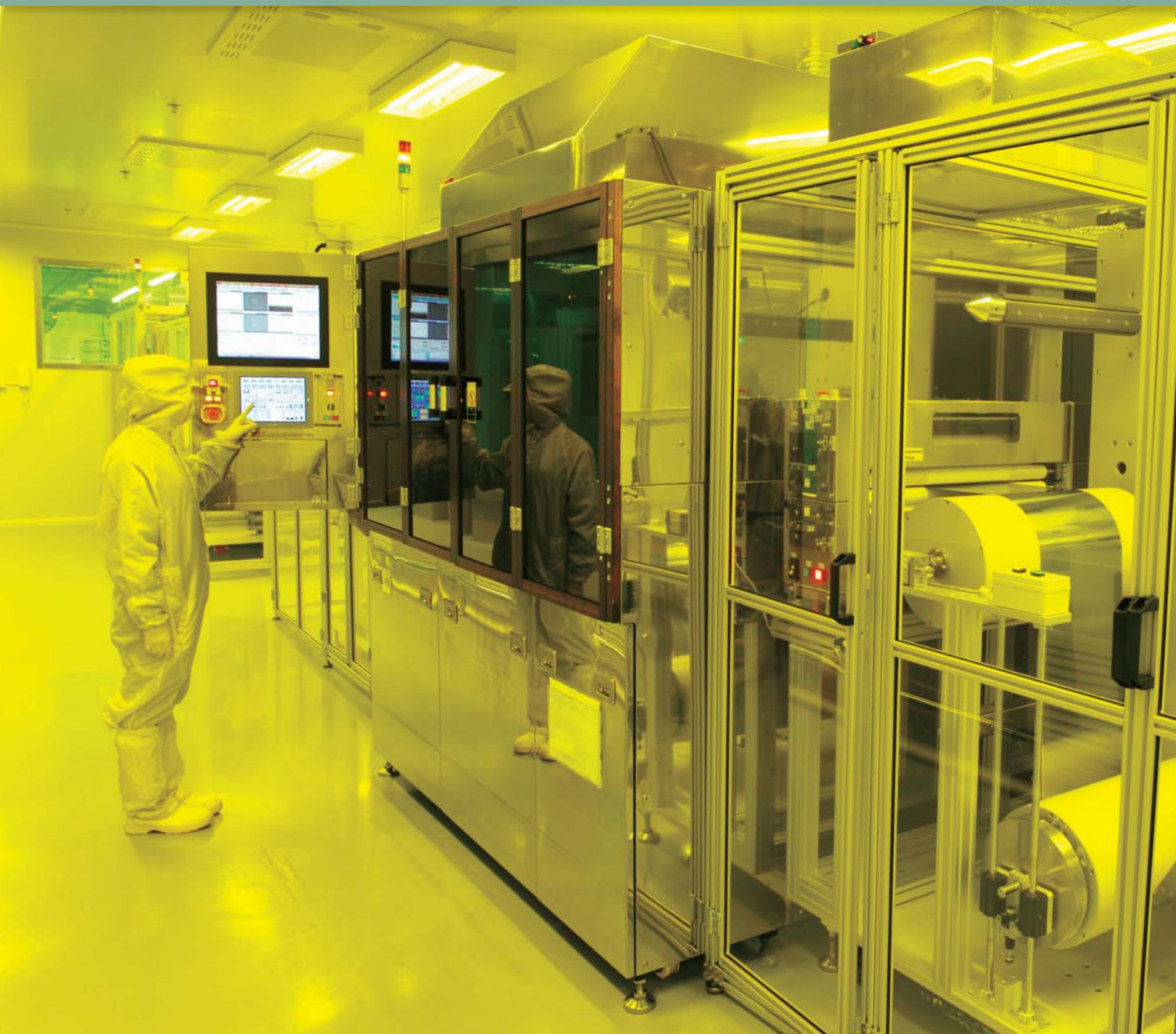
集團於最近數年所開發的新產品令後工序設備業務在去年取得穩健的表現，它們不是為去年的營業額帶來強勁的增長，就是令該業務的毛利率得以改善。熱壓焊接機及測試處理機表現尤其理想。

引線框架營業額二零一零至二零一四年 美元千元



超高密度引線框架解決方案為客戶節省大量成本

引線框架業務屢創新紀錄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續)

客戶對於集團新收購的激光切割業務(「ALSI」)反應良好。客戶不僅對ALSI的激光切割系統所提供的高超激光技術、高產能及卓越質素感到滿意，亦因ALSI獲得如ASMPT的財務支持而獲得保障。透過是次收購，ALSI現能善用ASMPT的廣泛銷售及服務網絡以覆蓋更多客戶，尤其是亞洲的客戶，並能夠善用ASMPT在技術及生產上的專業知識及應用技術以降低其產品成本。

激光切割已日漸成為低介電系數及超低介電系數半導體晶圓的必備品。部分晶圓級封裝應用亦要求晶圓必需在重建過程前進行優質切割。激光切割亦顯著地減少從薄晶圓分離出固晶的

步驟，是快閃記憶體及先進封裝的趨勢。ALSI的多光束激光技術使ASMPT的技能在激光切割市場中傲視同儕。目前，集團是全球射頻應用市場的領導者。我們的技術尤其適用於切割LED矽晶圓，此乃LED市場的新興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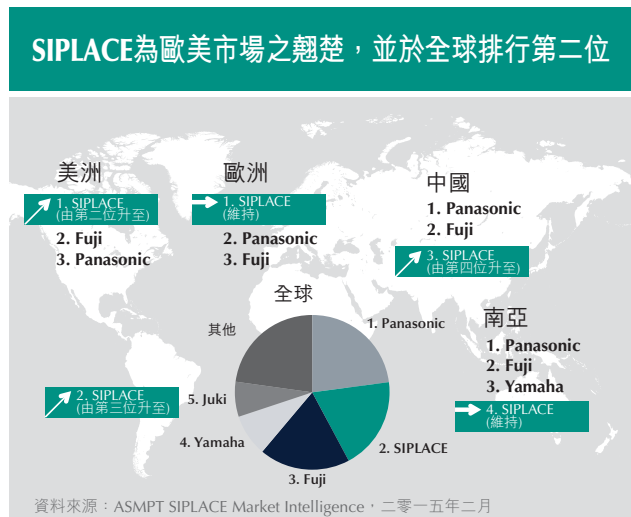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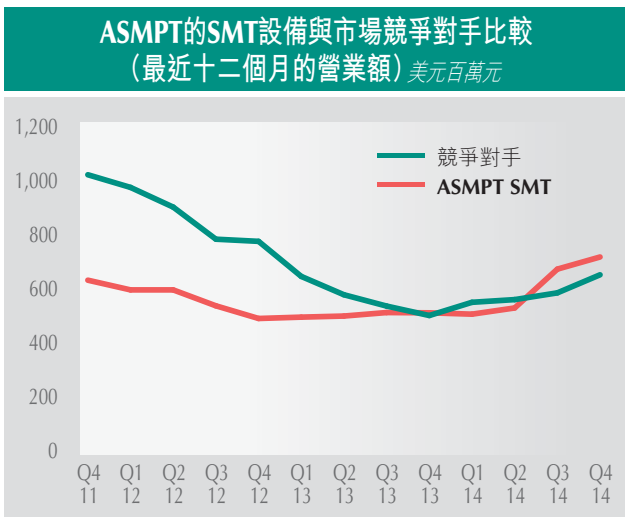
在去年，後工序設備業務的增長受到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及LED市場所推動。智能電話繼續是市場的主要增長動力。集團也受惠於高像素攝影機之普及和可攜帶電子產品上安裝多個攝影機。汽車及電力管理裝置亦是集團的其他增長動力。

覆晶焊接機(特別是熱壓焊接機)對去年之營業額增長帶來重要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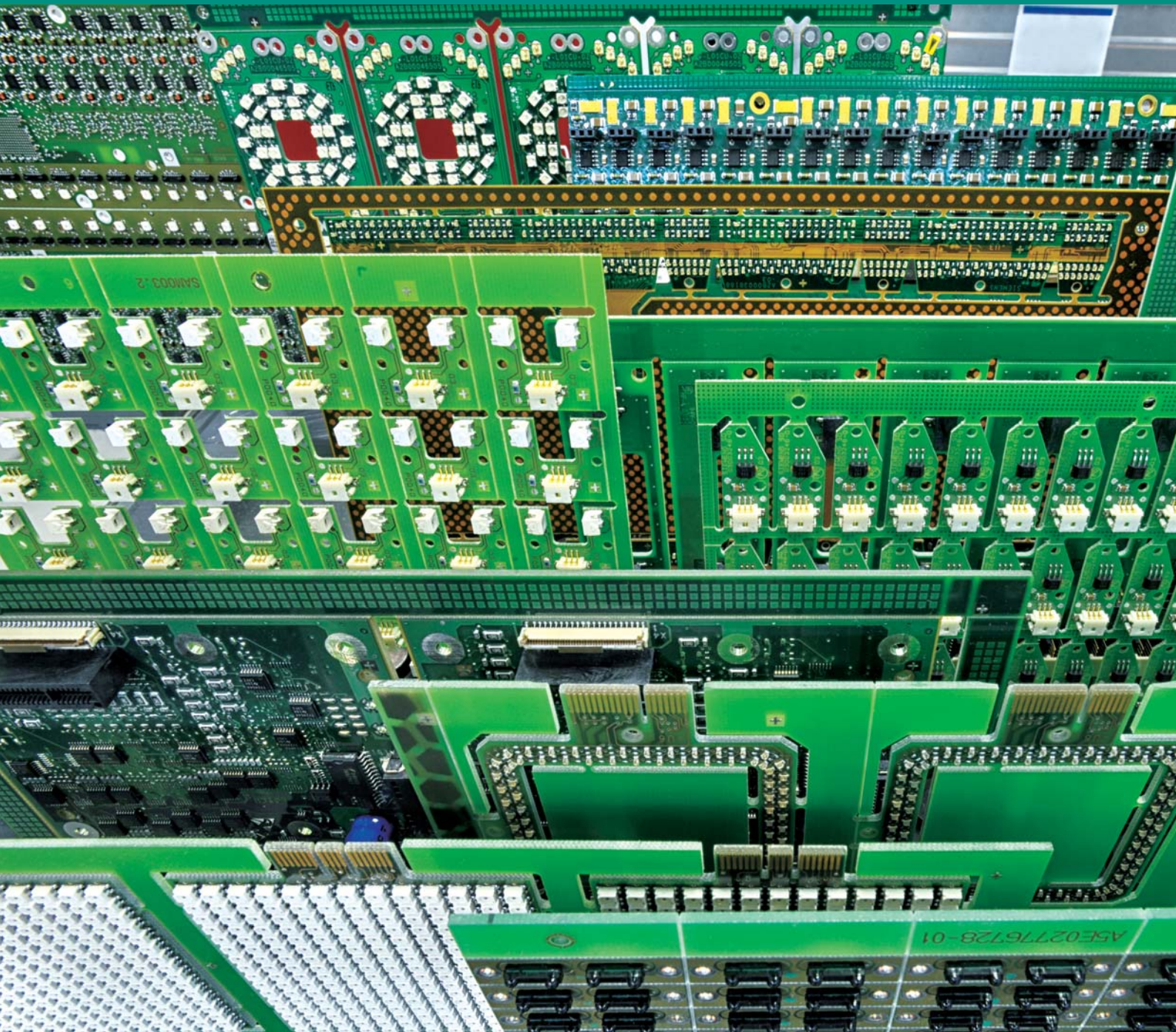
於去年，市場對製造LED的後工序設備需求強勁，主要是受到LED一般照明及大顯示屏應用所推動。除了傳統固晶及引線焊接機外，我們亦付運了數量可觀的裝嵌覆晶LED的焊接機。

於去年下半年，後工序設備的營業額為港幣36.8億元(4.750億美元)，分別較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及前六個月的營業額增加33.4%及18.1%。

於去年第四季，後工序設備的營業額按年增長22.3%至港幣15.2億元(1.953億美元)，但受季節性因素影響，較上一季則減少30.1%。



SMT – 一項成功的投資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後工序設備業務分部(續)

相對二零一三年，後工序設備的新增訂單總額較去年大幅上升41.8%，是集團有史以來第二高水平。

去年下半年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26.6%，但較去年上半年則減少25.2%。

去年第四季的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長3.0%，但較前三季度則減少46.5%。第四季度訂單總額的減少，反映出客戶去年的資本性開支主要提前到去年的較前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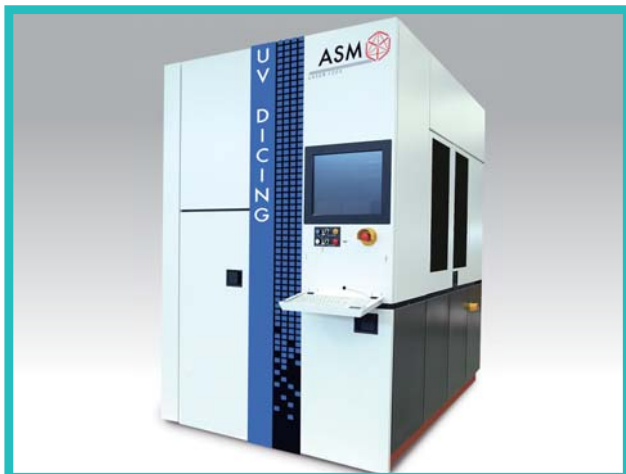
集團後工序設備業務的盈利能力於去年顯著改善，錄得毛利率41.9%及分部業績20.2%，較上一年度分別改善609點子及976點子。業務有所改善主

要是因為平均售價穩定，集團積極削減成本，以及推出新產品所致。後工序設備業務的毛利率及分部業績於去年下半年分別達到42.8%及22.1%。

由於集團在過去數年不斷致力令集團的產品組合更多元化，集團成功減少對傳統固晶及引線焊接機的依賴。裝嵌半導體及LED裝置的傳統固晶及引線焊接機錄得的營業額佔後工序設備業務的營業額，已自二零一零年之前一般在80%的水平減少至去年低於60%。餘下的部分主要來自封裝相關設備、測試分類機、覆晶焊接機、熱壓焊接機、電力管理裝置的clip bonder、CMOS影像感應裝嵌設備、激光切割開槽系統及其他先進包裝設備。雖然集團相信引線焊接依然是半導體裝置最具成本效益的焊接技術，

將會繼續佔全球半導體裝置發貨量的多數，但集團亦意識到採用先進包裝技術的快速增長潮流。過去數年，集團銳意建立一個減低對引線焊接技術依賴的產品組合，但亦不會因此失去對此技術的關注。

雖然ASMPT業務已拓展至SMT解決方案，但集團依然關注後工序設備業務。相信集團已經建立合適的產品及技術組合，在持續轉移至先進包裝技術的趨勢中取得優勢，而行內迄今並無單一對手能與集團相提並論。對於希望能成功轉移至先進包裝技術的客戶來說，ASMPT無疑將會是他們的理想夥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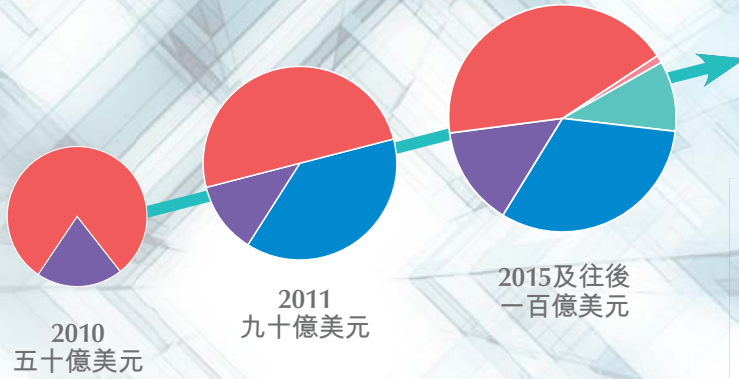
激光切割系統提供高超的激光技術、高產量及卓越質素



整合DEK印刷機及SIPLACE配置設備為客戶締造協同價值

潛在市場規模於四年內拓展一倍

開拓潛在市場



- 後工序設備
■ 激光切割設備
- SMT配置
■ SMT印刷
- 引線框架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物料業務分部

去年，集團引線框架業務的營業額創新高達港幣19.0億元(2.452億美元)，較上一年度增長10.3%。衝壓及蝕刻引線框架業務均創新紀錄。

值得注意的是集團的引線框架業務營業額過去三年連續不斷刷新紀錄。去年，集團已經晉升為全球第四位。過去十年集團引線框架業務的複合年均增長率達12.2%。去年引線框架業務營業額佔集團總營業額的13.4%。

於去年下半年，引線框架營業額為港幣9.531億元(1.229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及前六個月分別增加7.7%及0.5%。該業務創半年營業額新紀錄。

去年第四季引線框架營業額按年增長13.3%至港幣4.502億元(5,800萬美元)，但受季節性因素影響較上一季減少10.5%。

引線框架於去年的新增訂單總額创新高，較二零一三年上升3.6%。去年下半年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9.4%，但較去年上半年則減少11.8%。去年第四季新增訂單總額分別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及上一季減少0.6%及6.5%。

引線框架業務的盈利能力於去年有所改善。營業額按年上升10.3%的同時，分部業績改善了29.0%。

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

集團於SMT解決方案業務的投資開始帶來更大回報。去年，集團的SMT解決方案業務分別佔集團總營業額及除稅前盈利的38.8%及37.1%。其二零一四年下半年的貢獻尤為顯著。於去年下半年，SMT解決方案業務分別佔集團總營業額及除稅前盈利的44.1%及46.8%。

憑著業務表現提升，集團的SMT解決方案分部已經穩固地成為集團的第二增長引擎。

SMT解決方案業務的營業額於去年增長41.0%至港幣55.2億元(7.123億美元)，創新營業額紀錄。與此同時，集團現已成為全球第二大SMT設備供應商，並於歐美市場佔有無可爭議的領導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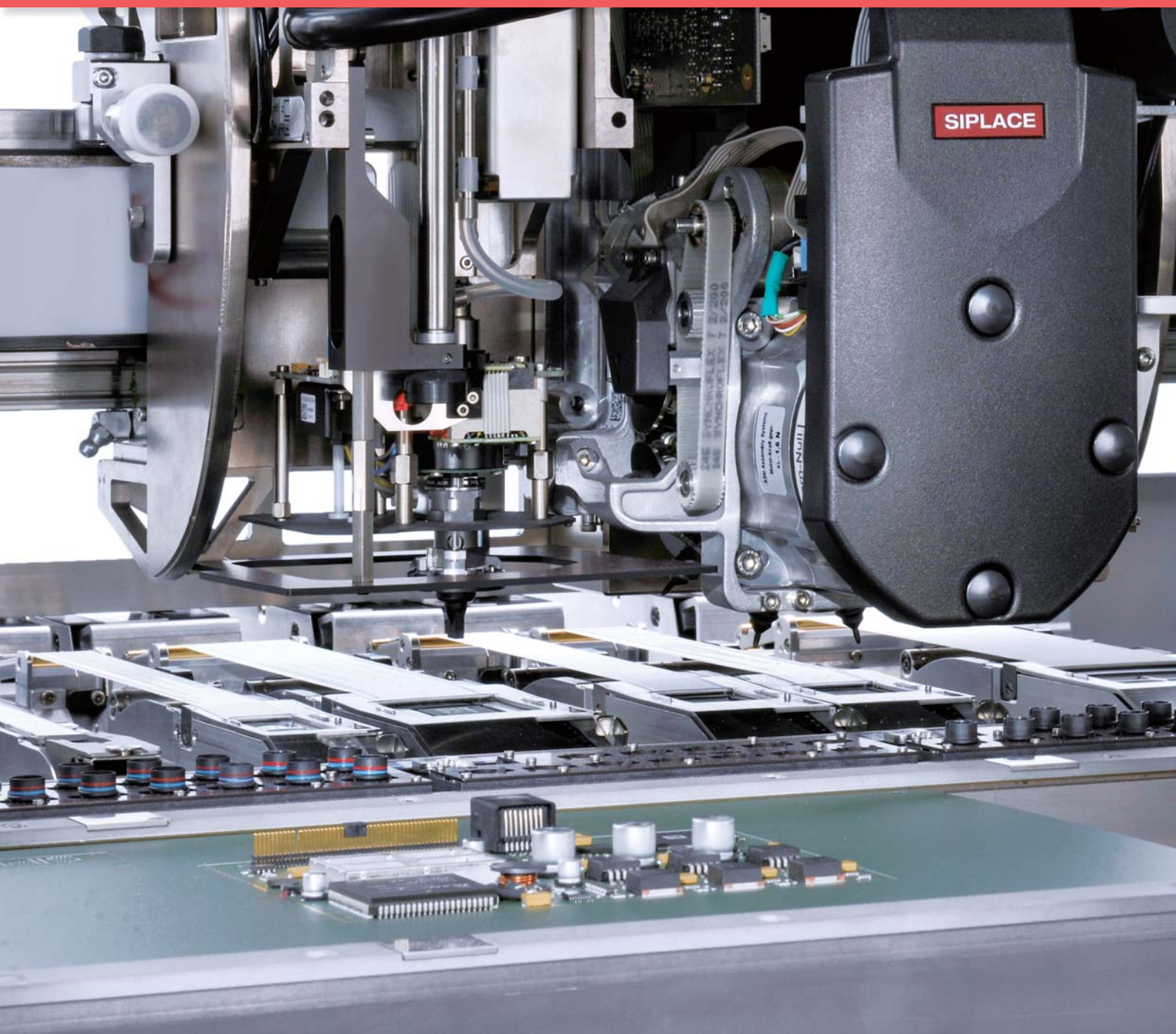


透過中國及馬來西亞廠房進行SMT內部採購



外判生產減低週期性影響及改善利潤

調整製造策略以追求增長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續)

相信集團的市場佔有率於去年已超越20%水平，較二零一一年收購該業務時約11-12%，呈現顯著的增長。面對日圓貶值為日本競爭對手的產品增添定價優勢的情況下，集團仍能取得如此出色的表現，實在令人欣喜。

集團進一步相信，集團與SMT設備行業最大供應商的差距已經顯著收窄，對未來持樂觀態度，並將繼續努力實現於二零一六年前成為全球SMT設備行業翹楚的目標。

集團的SMT解決方案業務開始為集團的盈利能力帶來顯著貢獻。毛利率及分部業績於去年分別達34.8%及13.2%。去年下半年的表現更為出色，毛利率及分部業績分別達36.6%及16.4%。

雖然日圓貶值對集團的平均售價帶來不少壓力，集團憑藉超卓的技術、出色的產品性能、內部採購帶來的成本節約及歐元兌美元的貶值，能夠在某程度上抵銷該因素為集團盈利帶來的負面影響。

於去年下半年，集團的SMT解決方案業務的營業額達港幣36.6億元(4.722億美元)，創半年度新紀錄，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及前六個月分別激增65.0%及96.5%。

於去年第四季，SMT解決方案業務的營業額為港幣14.8億元(1.907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31.3%，但較前一季則減少32.2%。於去年第四季，受惠於有利的地區及產品組合，該業務分部錄得毛利率及分部業績為41.1%及1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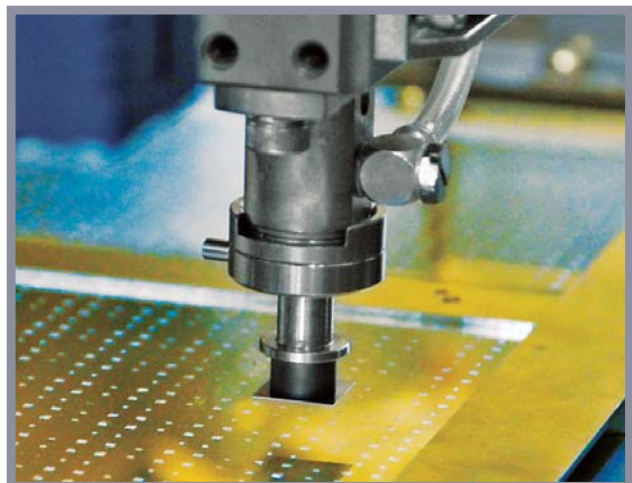
SMT解決方案業務於去年的訂單總額創新高，較前一年上升48.8%。去年下半年的訂單總額按年提升50.2%，第四季的新增訂單總額按年增加44.3%，但受季節性因素影響，較去年第三季則減少31.0%。

集團於去年七月收購的印刷業務(「DEK業務」)整合工作進展順利。於過去數月，集團的工程師已積極投入，以實現協同效益，降低印刷業務產品的成本，並利用後工序設備分部及SMT配置部門廣泛使用的技術，進一步提升其表現。

該收購受到現有及潛在客戶的歡迎。從去年進行的客戶調查，集團確認透過DEK及集團旗下SIPLACE品牌的合併，而為市場提供的閉環式解決方案，所產生的協同效益正是許多客戶所期待的。



擅長處理精細部件



集團於研發上的投放目標為設備營業額的10%

匯聚全球研發精英
啟發創新解決方案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續)

該整合使集團透過兩項業務所覆蓋的市場，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市場滲透率、優化分銷渠道及集團的客戶關係管理架構。集團預期種種優勢將轉化為更好的客戶服務及覆蓋，提高銷售營業額及市場佔有率，並為集團減省成本。

憑藉新建立的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ASMPT於汽車及工業市場保持了穩固的據點，並於手機市場增加不少的機遇，更同時進入LED、半導體及先進包裝應用的市場。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結餘達港幣25.9億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6.0億元)。於二零一四年，集團派發了港幣5.208億元的股息(二零一三年：港幣2.595億元)。期內資本性投資增額為港幣4.441億元(二零一三年：港幣3.504億元)，由是年度

港幣4.179億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274億元)的折舊及攤銷所支付。集團於年內嚴格控制應收賬款水平。隨著銷售大幅增加，應收賬款週轉率增加至86.8天(二零一三年：83.4天)。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集團完成發行本金金額為港幣24億元，年利率為2.00%，並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債券」)。集團將發行債券所得的款項淨額用作支付收購DEK業務的收購代價及一般營運資金。在債券所載的有關條款及條件下，債券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股份港幣98.21元(可予調整)兌換為本集團之股份。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2.88，而股本負債比率則為28.6%(負債包括所有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集團擁有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達港幣22.7億元(2.924億美元)(或同等價值)，其中港幣5.333億元(6,880萬美元)(或同等價值)為承諾的貸款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集團已使用港幣1.675億元(2,160萬美元)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其中已動用的承諾貸款額為港幣1.454億元(1,880萬美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股東資金增加至港幣82.1億元(二零一三年：港幣70.8億元)。

集團的主要銷售貨幣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另一方面，開銷則主要以美元、歐元、港幣、新加坡幣、馬來西亞令吉、人民幣及英鎊支付，因此匯率風險有限。有限的日圓應收賬款足夠應付部份應付予日本供應商的賬款。由於新增SMT設備業務，由二零一一年起集團的歐元匯率風險開始增加。

集團繼續會以股息形式回饋剩餘現金予集團股東，在考慮集團的中至短期資金需要及現時的現金水平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四年的總派息金額為每股港幣2.10元，派息比率為52.7%。



按計劃於二零一五年推出綜合閉環系統

有機增長配合策略併購雙管齊下



主席報告(續)

人力資源

ASMPT深信人力資源乃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ASMPT致力招攬及保留高質素人才。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外，ASMPT亦為員工提供專門並具挑戰性的發展及培訓計劃。整體而言，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薪金檢討。除薪金外，集團亦提供退休供款計劃、醫療及進修津貼等其他福利。視乎集團的業績及個別員工的表現，集團將分發花紅及獎勵股份予應嘉許之員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全球共聘用約15,900名員工，其中1,400名員工位於香港、10,600名位於中國大陸、1,200名位於新加坡、800名位於馬來西亞、900名位於德國及400名位於英國。其餘的員工則位於全球其他地區。

ASMPT積極投資於建立核心及應用技術的優勢。於完成近期的收購後，ASMPT目前於全球設有六間研發中心，分別位於香港、成都(中國)、新加坡、慕尼黑(德國)、韋茅斯(英國)及布寧根(荷蘭)。於二零一四年底，ASMPT共有約1,500名產品開發及研發工程師，當中約60%擁有碩士或博士學位。

為針對業務的周期特性，集團採取建立靈活生產團隊的策略。於過去兩年，集團於生產運作上增加合約及外判員工的人力調配。

二零一四年的總員工成本為港幣39.4億元(二零一三年：港幣33.2億元)。

展望

二零一四年市場環境理想，市場參與者普遍維持樂觀的態度，認為二零一五年的市況將保持健康發展。部份分析員預料，半導體裝嵌及包裝設備市場將維持於二零一四年的高位，其後於二零一六年將輕微調整約10%，並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年繼續保持其增長動力。儘管有一至兩個季度的延遲，SMT設備市場一般緊隨半導體裝嵌及包裝設備市場的發展趨勢。

ASMPT預期本年第一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將在二零一四年最後一季的水平上反彈，按季錄得溫和的雙位數百分比增長。然而，由於每年第一季度乃傳統淡季，集團預期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的營業額將會低於上一季度的水平，但與去年同期比較將有低至溫和的雙位數百分比增長。

集團相信智能電話及平板電腦將繼續成為半導體行業主要的貢獻者。汽車電子、能源管理設備、MEMS及CMOS影像感應器等其他應用亦將為半導體行業提供額外的增長渠道。LED市場方面，LED一般照明、4K電視及大型LED顯示屏將成為市場增長驅動力。



廣泛的客戶基礎和多元化產品帶來競爭優勢

蛻變後的ASMPT全力加速起動

蛻變後的ASMPT的策略方向



主席報告(續)

展望(續)

集團預期半導體行業將繼續轉型至先進封裝。然而，傳統固晶及焊線技術將因其完善的行業基礎設施結構及公認的成本優勢，繼續成為主流焊接技術。另一方面，先進封裝具有小巧及纖薄、高傳送速度及出色的電子性能等優點。

ASMPT將繼續投放資源於發展先進封裝技術，並正針對此市場建立相關的產品組合。在覆晶焊接方面，集團為客戶提供覆晶焊接機及熱壓焊接機(「TCB」)；而在晶圓級封裝及線路重新佈層(「RDL」)方面，集團為客戶提供激光切割系統以進行晶圓預備；提供固晶焊接機及高精度SMT配置設備以進行晶圓重組，以及提供晶圓及面板塑封系統以支持晶圓塑封。此外，集團現正發展一項名為「The Sunbird」的測試及封裝系統，計劃將於本年的下半年推出市場。

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傳統固晶機及焊線機市場，因為該市場長遠而言仍將佔裝嵌及包裝設備市場的最大分部。集團致力鞏固若干已佔有高市佔率的市場，同時進一步提升其他市場的佔有率。

集團亦將繼續發展不受焊接技術轉變影響的產品，如塑封系統、切割系統及測試處理機。

集團相信ASMPT已制定正確的產品組合及業務策略，以把握行業的增長並超越同業。

DEK印刷業務及SIPLACE配置業務的整合，使ASMPT處於有利的位置去爭奪全球SMT市場的龍頭地位。預期此第二增長引擎將推動ASMPT業務至新的水平。連同後工序設備業務，ASMPT在系統封裝市場中佔有很大優勢。

最後，由全球逾1,400名高質素研發工程人員開發的廣博及深厚的技術將使ASMPT從同業中脫穎而出，在技術轉型的競爭道路上走在前列。

致謝

有賴集團全體員工的同心協力，ASMPT於去年成功創下驕人業績。集團管理層、員工及合作夥伴的努力和貢獻，對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並且不容低估。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客戶、員工、供應商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對集團的長期支持，並於令人振奮的未來繼續與集團合作。

主席

Arthur H. del Prado

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蓬勃發展，在多方面的表現均創下新紀錄，其中包括集團總營業額、各個業務分部的營業額、季度盈利及新增訂單總額。

此外，本年亦是集團透過進行策略性收購以達致持續增長關鍵的一年。集團收購印刷解決方案業務(「DEK」)及激光切割業務(「ALSI」)，使其得以延伸至之前從未涉足的全新技術與客戶層面。集團持續努力發展新技術、應用及市場，使集團成功地減低對傳統後工序焊接設備銷售的依賴。

引線焊接仍是半導體裝置最具成本效益的焊接技術，並將繼續佔全球半導體裝置發貨量的多數。因此，集團將繼續專注發展此業務，同時亦投資於日漸冒起的先進包裝技術。集團正銳意建立一個減低對引線焊接技術依賴的產品組合。

憑藉集團於後工序裝嵌及包裝的傳統核心競爭力，加上新增的多光束激光切割、印刷及表面貼裝技術，讓集團準備就緒以滿足新興的先進包裝應用如嵌入式印刷電路板(「PCB」)、系統封裝(「SIP」)、晶圓級封裝、線路重新佈層(「RDL」)、覆晶焊接、熱壓焊接(「TCB」)及先進CMOS影像感應器(「CIS」)之要求。

為取得更高增長，集團把DEK整合至之前主要由SIPLACE營運的SMT解決方案分部，意味著SMT解決方案及後工序設備分部現已穩固地成為集團的雙增長引擎。而ALSI亦有助提高集團轉型至先進包裝技術及應用的能力。

收購不僅有助集團拓展潛在市場，更進一步擴大集團本已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及透過更多新增客戶以擴大其重要客戶基礎，為其現有產品開拓新市場。獲廣泛認可的集團技術及強大的研發能力已準備就緒，以贏得更多客戶。相比同業，多元化發展亦為集團的業務增添靈活性，及改善集團應對市場波動的能力。

整體而言，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營業額為港幣142.3億元(18.3億美元)，較去年的營業額增加31.3%。新增訂單總額為港幣148.1億元(19.1億美元)，較去年大幅上升37.8%。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完成訂單總額為港幣28.1億元(3.618億美元)。盈利較去年激增186.4%至港幣16.0億元(2.063億美元)。

營業額創新高由集團所有業務分部的穩健營業額增長所推動，特別是SMT解決方案及物料業務分部創下全年及半年營業額新高。SMT解決方案分部現已是全球第二大SMT設備供應商；

而物料業務分部則是全球第四大引線框架供應商。集團的SMT解決方案分部的全球市場佔有率現已超過20%。隨著與最大SMT設備供應商的差距大幅度收窄，集團正朝著在可見將來成為SMT設備市場領導者的目標邁進。

集團的創新產品及財務實力一直在後工序設備市場享負盛名，並一直維持其全球最大的後工序設備供應商的地位。集團於去年錄得的強勁營業額增長，令其與實力最接近的競爭對手的營業額差距進一步拉闊至3.466億美元。

集團多元化的客戶基礎讓其避免過分依賴單一客戶或市場分部的表現。於二零一四年，集團首五大客戶僅佔集團總營業額的20.4%。集團多元化的產品使集團擁有日益增長的客戶群，為集團建立一個非常穩健的收益基礎，以支持集團蓬勃發展。有賴於集團多元化及廣泛產品系列的進一步配合，讓集團為不同客戶群提供全面的產品及包裝解決方案。為滿足客戶的不同需要，ASMPT以一貫卓越的銷售、支援網絡及基礎設施為客戶提供高質素的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概覽(續)

除了廣泛的客戶基礎及多元化的產品系列，集團亦受惠於地域上的多元化發展，令其較同業處於更有利位置。中國、歐洲、馬來西亞、台灣及美洲為現時對集團營業額貢獻最大的市場。整體而言，中國仍然是集團的最大市場，而其他市場亦普遍錄得穩健增長。

隨著營業額強勁增長，集團各業務分部的盈利及盈利能力亦隨之改善，特別是來自SMT解決方案分部的盈利更大幅增長，其中包括SMT解決方案分部將有助集團穩固其於汽車及工業市場的據點、並於手機市場增加不少機遇，更同時進入LED、半導體及先進包裝應用的市場。

有見SMT解決方案分部的強大增長潛力，集團自收購該業務後便增加研發開支發展SMT產品、軟件及技術。集團增加於德國慕尼黑的研發資源，並在新加坡及中國成都為SMT業務建立研發基地。集團有信心有關投資將於日後帶來理想回報。

隨著嶄新的晶圓技術面世及個人流動裝置日趨普及，半導體行業將進入技術轉型期。客戶正不斷尋求封裝技術上的創新突破，並熱切地物色技術開發夥伴協助探索新技術領域。有別於主要發展特定產品類別的其他同業，ASMPT擁有最廣泛的產品組合、對裝嵌及SMT程序的廣泛知識、先進的應

用技術、強大的研發團隊及雄厚的財務資源。

由於技術發展一日千里，與主要客戶共同開發新技術的能力及機遇乃未來成功的要訣。集團相信ASMPT正朝著正確方向邁進，並將繼續成為眾多客戶首選的先進封裝及其他新技術開發夥伴。

市場及產品發展

後工序設備分部

後工序設備分部仍為裝嵌及包裝設備市場領導者，並進一步拉開與集團實力最接近的競爭對手的營業額差距。後工序設備的營業額為港幣68.0億元(8.772億美元)，佔集團總營業額47.8%。與去年比較，營業額增加30.8%，其分部業績亦提升1.5倍。此外，年內訂單總額亦較去年增加41.8%。

集團近期開發的多項新產品令後工序設備業務於去年取得穩健的表現，該等新產品令去年的營業額帶來強勁增長或毛利率的改善，或令兩者均有所改善。在集團各項的新產品中，熱壓焊接機(特別是用於先進覆晶焊接的熱壓焊接機)及測試處理機的表現尤其理想。

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及LED市場需求殷切是營業額增長的原因之一。用於製造LED的後工序設備的需求主要由LED

一般照明及大顯示屏應用所帶動。除用於裝嵌傳統LED的固晶機及焊線機外，用於覆晶LED裝嵌的焊接機的需求亦相對較高。

對智能電話的需求亦推動市場增長，緊隨的是高像素的攝影機及可安裝多個攝影機的可攜帶電子產品。對汽車及電力管理裝置的需求亦見強勁。

差不多全部後工序設備業務的主要產品均錄得強勁的營業額增長。焊接機包括固晶焊接機、覆晶焊接機、熱壓焊接機及焊線機的需求最為強勁。而其他後工序產品的需求亦見穩步上升。

雖然市場明顯正轉型至覆晶焊接及熱壓焊接，此轉型將僅影響若干封裝類型及應用。於過去幾年，流動運算一直是市場的主要增長動力。對於服務電子消費產品市場的客戶而言，成本是一項重要的考慮因素。集團預期，只有當採用覆晶焊接於包裝或應用展現出比採用傳統固晶及焊線技術更高的成本效益，或能達成更佳的質量及電子性能，客戶才會轉用覆晶及熱壓焊接。集團認為，主流市場將繼續採用固晶及焊線技術。

後工序設備業務的發展重點，是改善毛利率及把握半導體行業技術轉型所帶來的商機。

市場及產品發展(續)

後工序設備分部(續)

集團改善毛利率的策略是制訂措施以處理產能之使用、削減產品成本以及降低集團的固定生產成本。為此集團已優化生產計劃系統，務求在淡季時更有效地使用閒置產能。因此，儘管集團製造開支的回落幅度未及往年淡季水平，但集團亦無需像以往旺季般驟然提高生產運轉率。

面對波動的市場環境，集團的應對措施之一是調整集團內部垂直整合的業務模式。集團已提高生產團隊的靈活性，在生產運作上增加合約及外判員工的人力調配。有關措施亦包括增加外判生產比重及重新設計生產工序。此外，集團亦著重保留具備重要技術的核心員工隊伍，並設計培訓課程，務求在較短時間內培訓新員工進行非核心生產活動，以及在市場需求強勁時聘用臨時及合約員工進行非核心生產活動，以輔助集團的日常工作團隊。

中國的工資持續迅速上漲，影響以中國作為生產基地的吸引力。相比之下，馬來西亞更具吸引力。為應對此

趨勢，集團已制訂清晰策略，拓展中國以外的地方作內部及外判生產。

集團預期，當集團成功轉型提高生產成本效益，便可降低後工序設備分部的收支平衡點。

此外，增加市場佔有率成為集團的首要任務。集團已成功推出性能更佳而且生產成本更低的新產品，對增加市場佔有率作出直接貢獻，尤其是在中國的LED設備市場。

集團的設備組合涵蓋各種不同的產品，以滿足客戶於多個不同應用範疇如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功率、快閃記憶體、CMOS影像感應器、微機電系統及LED的多元化需求。集團專注開發各種解決方案以滿足不同的應用市場。目前，ASMPT為其供應市場的全線主要產品的最大及第二大的供應商。集團的FT2018測試處理機取得佳績，並迅速令ASMPT取得一定的市場佔有率。在短短數年間，集團已晉身測試處理機市場的第四大供應商。ASMPT更被公認為處理小型包裝測試處理機的領導者，其銷售更受流動設備的普及所帶動。

由於集團所在的行業正面對技術急速轉型，故集團正致力建立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以增加先進封裝的貢獻。

集團正以多種類產品涉足覆晶市場。集團的AD8312FC是高速覆晶焊接機，適用於低IO接腳數覆晶，其高產能的特性為客戶提供一個具成本效益的覆晶解決方案。至於在高端市場，集團提供了先進的熱壓焊接解決方案。此外，使用熱壓焊接的銅柱覆晶焊接亦漸受市場歡迎。該解決方案適合微間距覆晶封裝，封裝效果出色。集團亦正在開發針對主流覆晶應用的新一代覆晶焊接機。集團獨特的解決方案是將高速度、高準確度及高靈活性融合在同一台機器上。視乎客戶的需要，讓客戶可選擇使用ASMPT各種覆晶焊接機。ASMPT的覆晶解決方案廣受全球領先半導體公司及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商採用。

但現有的熱壓焊接技術也有其局限性。其雖能為客戶提供卓越的封裝性能，但內在的缺點是低產能。集團正與一名領先的客戶合作開發創新的解決方案，以高產能的微距銅柱覆晶焊接提供同等卓越的封裝性能。集團預期這個創新的解決方案將可打開流動市場的大門，從而加快採納二點五維及／或三維封裝。

微距銅柱覆晶焊接亦可提高對使用鑄模底部填充(「MUF」)技術的塑封系統的需求。ASMPT正是分離式球柵陣列BGA MUF系統的市場領導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市場及產品發展(續)

後工序設備分部(續)

對系統封裝(「SIP」)、晶圓級封裝(「WLP」)及重新分配層(「RDL」)的需求增幅預期會上升。ASMPT利用半導體後工序設備及SMT設備的產品組合以配合市場需要。收購DEK業務強化了ASMPT在SIP市場的地位，因為DEK在SIP應用上是絲網印刷機的主要供應商。

激光切割被廣泛認為有利於低介電系數及超低介電系數半導體晶圓。部分晶圓級封裝應用亦要求晶圓必須在重建過程前進行優質切割。ALSI的先進激光切割技術最適合用於激光切割。此外，ALSI的多光束激光技術使ASMPT在激光切割市場中傲視同儕。集團預期，當客戶轉用新晶圓技術時，市場對集團用於低介電系數晶圓切割及薄晶片的多光束激光切割技術的需求會上升。

智能電話及平板電腦很可能將繼續成為半導體行業主要的貢獻者。汽車電子、電力管理裝置、感應器及CMOS影像感應器等其他應用亦將為半導體行業提供額外的增長渠道。在LED市場，LED一般照明、4K電視及大型LED顯示屏將成為市場增長驅動力。

ASMPT已開發的產品組合能滿足半導體行業所需的所有主要應用範疇，以及集團預期先進封裝帶來的營業額貢獻將會與時遞增。

封裝仍然是生產半導體及LED裝置的主要程序。因此，對生產該等裝置的裝嵌及包裝設備的需求將持續強勁。然而，封裝技術將持續改進。與其他市場上的同業一樣，ASMPT也面對未能推出能滿足客戶及市場期望、具競爭力的產品的業務風險，此缺失或會導致集團的營業額及／或盈利能力下降。

物料業務分部

集團的物料業務分部表現理想，營業額於過去三年一直持續刷新紀錄。於二零一四年，集團物料業務的營業額增長10.3%至港幣19.0億元(2.452億美元)的新高紀錄，其盈利能力亦較去年改善了29.0%。集團的業績再次超越市場水平。

事實上，集團多年來的市場佔有率一直穩定上升，進一步加強集團的市場地位。累計過去十年，集團的物料業務複合年均增長率達12.2%。集團相信，ASMPT現已晉升為全球第四大引線框架供應商。

在過往數年，在營業額穩定增長及嚴格控制員工數目增長下，集團成功於該業務分部建立了一個精簡的生產架構，並顯著提高了該業務分部的生產力。由於多數客戶已接受浮動價格機制或售價調升，及鑑於過去三年貴金屬價格相對穩定，物料業務的盈利能力大幅改善。

集團物料業務的生產設施策略性地設於中國、馬來西亞及新加坡。集團相信已在成本及營運規模之間取得良好的平衡。市場佔有率持續擴大，將令ASMPT更受惠於規模經濟效益，並轉化為ASMPT重要的成本優勢。

物料業務分部及後工序設備分部所締造的協同效益是ASMPT的另一項競爭優勢。集團近期成功向市場推出的超高密度引線框架正可展現這一點。

集團擁有強大的客戶基礎，引線框架業務的首十大客戶均為主要獨立半導體器件生產商及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商，並無單一客戶是於該業務佔據重大的比重。ASMPT被客戶譽為至可信賴的引線框架供應商之一。集團強勁的財務實力及該業務一貫錄得良好的盈利能力皆可能是其主要促成因素。

儘管高腳數半導體裝置的封裝使用基板並非引線框架，但由於引線框架具成本效益，故引線框架仍是最常用於封裝半導體裝置的基板。預期引線框架於不久將來被其他技術取代的風險較低。

市場及產品發展(續)

SMT解決方案分部

自SMT解決方案業務與ASMPT的業務整合後，市場佔有率於過去四年顯著增加。估計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已由二零一零年約11%增至二零一四年超過20%的水平。目前，集團已成為全球第二大SMT供應商，並於歐美市場穩佔第一位。此外，集團更成功爭取了更多新客戶。

因此，集團的SMT解決方案業務成功為集團的盈利能力帶來顯著貢獻。毛利率及分部業績於去年分別達34.8%及13.2%。於去年下半年，毛利率更增至36.6%，分部業績為16.4%。

集團於收購該業務時已制定明確策略，計劃透過以下方法提高其盈利能力及營業額，包括內部採購及增加向亞洲供應商採購、善用ASMPT於亞洲的市場推廣網絡、改善產品的成本效益，以及開發迎合中端市場及相鄰市場的產品。集團於過去四年已制定計劃執行上述策略，並隨即取得肯定的成果。集團已證明其已具備所需的工程技術及生產能力，以推行既定內部採購策略。首先在最具挑戰性的線性

馬達裝嵌中，大部份供料器(SMT配置設備主要配件)目前在馬來西亞廠房生產。去年，內部採購所減省的成本大大加強該業務分部的盈利能力。集團預期今年將進一步節約成本。

於過去四年，集團於中國的市場佔有率大幅增加，並躍升至美洲市場的第一位及全球市場的第二位。集團亦開發了新一代產品系列，以更低的成本向客戶提供更高性能的產品。這不僅提升了ASMPT的市場競爭力，更提升了集團的平均售價、營業額及盈利能力。集團亦開發了錫膏檢測設備，為客戶提供一個具備絲網印刷、錫膏檢測及配置機的閉環式系統。針對中端市場的配置設備開發進展良好，有助ASMPT拓展整個SMT業務潛在市場。

於二零一四年，SMT解決方案分部的營業額達港幣55.2億元(7.123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上升41.0%，佔集團二零一四年總營業額的38.8%。於二零一四年，該業務分部的毛利率及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分別達34.8%及14.7%。訂單總額增加48.8%。

除實現了市場佔有率大幅增長外，集團於收購SMT業務後的首要工作之一為提高銷售SMT設備的盈利能力。因此，雖然去年日圓貶值對集團的平均售價帶來不少壓力，但集團憑藉超卓的技術、出色的設備性能、內部採購所帶來的成本節約及歐元兌美元的貶值皆能夠抵銷部份該因素對集團盈利能力帶來的負面影響。

隨著增加內部採購、推出新一代配置機及新增的DEK印刷業務，集團有信心能夠達到帶動SMT業務的毛利率至40%以上的目標。事實上，受惠於有利的地區及產品組合，該業務分部的毛利率於去年第四季已達致4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市場及產品發展(續)

SMT解決方案分部(續)

與DEK印刷業務的成功整合無疑將進一步提升其貢獻。集團正積極實現SIPLACE與DEK品牌之間許多的潛在協同效益。集團致力開拓更多市場，減低生產成本以及推出更多嶄新科技創新的產品。此外，客戶認識到閉環式解決方案的好處，該解決方案已成功在集團的後工序設備分部實行。隨著協同效益逐漸展現，客戶與日俱增的認可足以證明集團和客戶可同時受惠。

市場普遍相信，表面貼裝技術(SMT)將仍是把半導體裝置安裝於印刷電路板的主流技術。預期短期至中期內未會有對該業務分部帶來技術風險的可替代技術出現。然而，由於集團於該業務的主要競爭對手乃日本公司，日圓兌美元或日圓兌歐元進一步下跌或會為集團帶來重大的業務風險。由於集團大部分的SMT解決方案分部位於德國，因此歐元兌美元的匯率的任何大幅上升或會對集團產生顯著的成本影響。

財務

集團繼續精簡營運資金管理，以應付多種類產品及大幅波動的高生產運轉率。擴展SMT解決方案分部為集團帶來可觀營業額，亦使存貨量顯著增加。去年，存貨周轉率為4.00週次(二零一三年：3.55週次)，年終總存貨量達港幣38.9億元。應收賬款受到嚴格的監控，應收賬款週轉率升至86.8天(二零一三年：83.4天)。目前集團存在的壞賬風險(如有)不大，且有關賬款已依據ASMPT的政策作出撥備。集團的資金週轉期為186.7天(二零一三年：182.2天)。去年產生的自由現金流量為港幣11.5億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18億元)。

資本性投資於二零一四年為港幣4.441億元，由去年的折舊及攤銷開支所支付。投入資本回報率為24.9%(二零一三年：9.9%)。集團相信已採取所需措施，當市場狀況改善時，以提升投入資本回報率至較高水平。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結存為港幣25.9億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6.0億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2.88(二零一三年：2.43)，而股本負債比率則為28.6%(二零一三年：9.8%)。集團擁有的銀行貸款及透

支備用額達2.924億美元或同等價值，其中6,880萬美元或同等價值為承諾的貸款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已提取2,160萬美元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其中已動用的承諾貸款額為1,880萬美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股東資金增加至港幣82.1億元(二零一三年：港幣70.8億元)。股東權益回報率為20.9%(二零一三年：8.2%)。

銀行貸款主要用於支付日常營運及資本性支出，以港幣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的現金以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港幣為主。由於SMT設備生產及其供應商主要位於歐洲，而該業務的營業額有相當部份是以美元計值，因此集團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訂立了美元及歐元對沖合約，以減低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集團完成發行本金金額為港幣24億元，年利率為2.00%，並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債券」)。集團將發行債券所得的款項淨額用作支付收購DEK業務的收購代價及一般營運資金。在債券所載的有關條款及條件下，債券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股份港幣98.21元(可予調整)兌換為本公司之股份。

生產力及廠房發展

過去數年，市場出現季度性大幅波動。集團垂直整合的內部生產模式令固定成本相對較高，導致淡季期間後工序設備業務的毛利率顯著轉差。為應付市場環境的變化，集團已調整其生產策略，於旺季期間提升外判的比例至50%，並於旺季期間增聘臨時及短期合約員工，以建立靈活的內部生產團隊。

中國的工資在過去數年大幅上升，預期未來亦繼續上調，集團有需要對中國生產運作的員工增長實施嚴格控制。為支持未來發展，集團將透過外判生產、自動化、改善生產力及適度擴充馬來西亞廠房的產能等措施以增加產能。

集團本年度的資本性支出預算為港幣8.440億元，其中約32.0%將用於採購生產機器，提升生產能力或增加產能，以解決現時生產遇到的瓶頸狀況。集團亦會分配更多資源以進一步提升資訊科技的基礎設施，預期有助

提升效率。集團亦將投放更多資源以進一步提升研發能力，鞏固技術層面上的領先地位，加強長遠的成本優勢。

另一方面，集團正擴充新加坡廠房，以便把當地SMT解決方案分部的設施整合於同一地點。新的廠房大樓正在興建中並預期於明年年初落成。

研究及發展

ASMPT長期投入研發的努力已成為其競爭優勢之一，亦是支持集團未來增長的關鍵。隨著集團繼續投放資源於研發方面，將可進一步拉闊集團的領先技術與同儕的差距。儘管市場波動及宏觀經濟狀況帶來短期挑戰，但集團仍決意維持研發投資。集團相信在市場低潮時投資乃為迎接未來而作好準備。

集團於過去數年的研發重點包括銅線焊接、薄管芯處理、覆晶封裝、熱壓焊接、先進包裝塑封、管芯及包裝切

割、測試處理及自動光學檢測等範疇。使用LED的先進封裝以改善發光效能亦是集團的重點之一。集團相信行業快將出現技術轉型，近年投放大量資源於開發熱壓焊接解決方案。憑藉以銅柱進行微間距覆晶焊接的性能，及為二點五維及三維包裝而設的潛在應用，集團相信微間距覆晶焊接(包括熱壓焊接)技術的未來前景璀璨。

在SMT解決方案方面，集團的研發重點包括開發性能更佳且成本較低的新一代配置機、提供軟件解決方案以為客戶提高ASMPT產品的價值、SMT市場的相鄰產品及針對中端應用市場的新配置機。

先進的應用技術如線性馬達、控制系統及運算、電腦視覺、軟件及先進物料均是ASMPT的優勢，有助ASMPT設備在可承受成本下擁有先進性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研究及發展(續)

憑藉新增的印刷業務和激光切割業務，集團進一步把核心的應用技術擴展至物料沉積、激光光學及激光切割之領域。此業務引領集團超越同業。

ASMPT積極投資於建立核心及應用技術的優勢。透過近年完成的收購，ASMPT目前於全球設有六間研發中心，分別位於香港、成都(中國)、新加坡、慕尼黑(德國)、韋茅斯(英國)及布寧根(荷蘭)。

位於中國成都的研發中心加強了集團的研發能力，集團對其進展感到滿意。成都的研發中心已準備就緒支援集團所有不同業務單位，包括SMT解決方案業務分部。

集團已擴充慕尼黑及新加坡的兩個SMT解決方案分部研發中心，為集團迄今未曾涉足的新市場開發更多解決方案，橫向擴闊集團於SMT設備市場的產品組合。集團認為這些是增加市場佔有率及收益的重要策略。

集團相信，隨著研發資源的增加，ASMPT作為後工序設備業務的領導者以及SMT設備第二大供應商的長期策略性地位將會顯著加強。ASMPT將憑藉獨特的優勢，把握晶片封裝與SMT技術結合的市場趨勢。

多年來，ASMPT的策略乃致力為客戶提供最佳價值方案。集團會投放大量研發資源以達成目標。因此即使面對短期的銷售波動，集團仍一直堅持將設備業務營業額的10%投放於研發工作。這對擴闊產品組合以迎合多元化的市場需求十分重要。

集團目前在香港、新加坡、成都、慕尼黑、韋茅斯及布寧根的研發隊伍由約1,500人組成，其中接近60%的員工持有碩士或博士學位。集團的研究及發展支出淨額增加21.1%至港幣11.5億元(二零一三年：港幣9.483億元)，佔設備(包括後工序及SMT業務)銷售額9.3%，與集團的預算指引相符。去年集團研究及發展支出約44.2%用於SMT解決方案分部。

人力資源

ASMPT深信人力資源乃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ASMPT致力招攬及保留高質素人才。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外，ASMPT亦為員工提供專門並具挑戰性的發展及培訓計劃。整體而言，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薪金檢討。除薪金外，集團亦提供退休供款計劃、醫療及進修津貼等其他福利。視乎集團的業績及個別員工的表現，集團將分發花紅及獎勵股份予應嘉許之員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全球共聘用約15,900名員工，其中1,400名員工位於香港、10,600名位於中國大陸、1,200名位於新加坡、800名位於馬來西亞、900名位於德國及400名位於英國。其餘的員工則位於全球其他地區。

二零一四年和二零一三年的總員工成本分別為港幣39.4億元(5.080億美元)及港幣33.2億元(4.280億美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

業績及分配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連同年內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80元(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35元)，是年度之全年股息每股為港幣2.1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0.85元)。

有關本集團業績載於第56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五年財務摘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摘要載於年報第146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9項。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3項。

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已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按面值發行1,885,000股股份予部份僱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授託人按照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在聯交所購入合共211,100股本公司股份則除外，有關股票的購買成本為港幣一千五百九十萬元。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之本公司之可供分派予股東儲備，為港幣2,325,53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122,906,000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只可從盈利中分派股息。

董事

本公司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主席

李偉光，行政總裁

周全，首席營運總監

黃梓達，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樂錦壯

黃漢儀

鄧冠雄

樂錦壯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113條及第114條將依章告辭董事職位，而彼於具資格並表示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資料列載如下：

Arthur H. del Prado，現年八十三歲，為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之主要股東ASM International N.V.(「ASM International」)創辦人。彼曾為多間公司、公共及非牟利機構之董事會及幹事會成員，其中包括MEDEA+ Board(歐洲微電子應用發展項目)。del Prado先生亦曾為下列公司之董事會成員：Océ van der Grinten Nederland N.V.(複印機及打印機製造商)、G.T.I. Holding N.V.(電子設備及安裝公司)、Delft Instruments N.V.(高科技工業及國防產品製造商)、Breevast N.V.(項目開發及管理)、Dujat(荷蘭及日本貿易工聯會)及荷蘭銀行(諮詢委員會)。Arthur H. del Prado先生現時為科技行業中數間新成立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續)

李偉光，現年六十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學士及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彼於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李先生現為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工程學系的諮詢委員會的主席。

周全，現年五十八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公司的首席營運總監。彼持有香港大學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及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製造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周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集團。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

黃梓達，現年為五十一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彼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會計學位及英國德比大學法律(商業法律)碩士學位。黃先生亦是新加坡資深註冊會計師。彼具有逾二十五年的財務、審計和會計工作經驗。

Charles Dean del Prado(彼亦名「Chuck del Prado先生」)，現年五十三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起擔任ASM International之管理局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起出任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作為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荷蘭阿爾默勒的總部監督ASM International集團之全球營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為本公司主席Arthur H. del Prado先生之兒子。在彼之二十五年事業中，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就高科技電腦及半導體產品具有全球性銷售、市場營銷、生產及顧客服務方面之經驗。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彼於ASM America擔任總裁及總經理，負責有關Epitaxy及TCP產品系列(包括high-k及atomic layer CVD deposition)之研究及發展、銷售、生產及服務。彼亦領導向所有美國客戶銷售ASM International之前工序產品及提供服務。在此以前，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曾擔任ASM Europe之市場、銷售及服務總監。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在二零零一年加入ASM International之前，曾於台灣及荷蘭之ASM Lithography Holding N.V. (ASML)任職五年，管理步進式晶片生產及顧客管理系統。自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六年，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IBM Nederland N.V.出任銷售及全球客戶管理之職務。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持有荷蘭屯特大學工業工程及科技管理學碩士學位。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彼亦名「Peter van Bommel先生」)，現年五十八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ASM International之首席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起獲委任為ASM International管理局成員，為期四年，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再獲委任，任期四年。彼持有荷蘭鹿特丹伊拉斯謨斯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二十年的經驗。彼於一九七九年加入飛利浦公司工作，並在此渡過其事業大部分時間。由九十年代中期至二零零五年，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曾任職飛利浦集團數個業務單位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彼出任NXP(前身為飛利浦半導體)首席財務總監職位，其後，由二零零九年一月直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彼亦是Odersun AG(薄膜太陽能電池及組件的製造商)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一二年四月，van Bommel先生獲委任為Royal KPN N.V.之監事會委任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續)

Orasa Livasiri(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九歲，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退休前，為私人執業律師及伍李黎陳律師行之合夥人。

樂錦壯(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二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擁有二十年之財務及公司管理經驗。樂先生初時於一間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師，其後任職於數間從事財務資訊之大機構，包括德勵財富資訊(香港)有限公司及Dow Jones Telerate。彼現時為何超凡樂錦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樂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及資訊科技理學碩士雙學位。

黃漢儀(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六十七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是特許工程師及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一四年退休前，為香港城市大學知識轉移處協理副校長。在加入香港城市大學之前，黃先生具有二十五年高科技產品設計及工業工程管理工作經驗，其中逾二十年任職於安培泛達有限公司，該公司為美國Ampex Corporation的一間附屬公司。彼於一九六九年獲香港大學頒發電機工程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一年獲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頒發電機工程與資訊科學理學碩士學位。

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六十九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期間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總監。彼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68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於加拿大獲得特許會計師資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曾在加拿大及香港任職於從事製造行業、銀行業務及公用業務之數間大機構。鄧先生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彼持有工業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除執行董事外，包括本集團之首席技術總監黃任武先生，彼之資料如下：

黃任武，現年五十五歲，為本集團之首席技術總監。彼持有香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工業工程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精密工程碩士學位。黃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加入本集團。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本集團制訂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制度」)，專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再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議決公司應向該制度供款港幣二千五百萬元，以使該制度之信託人於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能就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提供之服務，為其受益認購或購買合共2,137,800股本公司股份。

此外，董事會議決，指令獨立專業信託人(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獲董事會委任)，在可行的情況下儘快以市價在聯交所購買合共211,100股股份(「股份」)。該等股份代表三位執行董事(即李偉光先生、周全先生及黃梓達先生)根據該制度合資格獲得之股份總數，惟該等股份受二零一四年合資格期間規範，以信託持有。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獨立信託人在聯交所購買合共211,100股股份，即佔本公司於購買當日已發行的股本約0.053%股權，總值為港幣一千五百九十萬元。該211,100股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合資格期間屆滿時在無償的情況下轉至上述董事的名下。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期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給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通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擁有的詳細股本權益如下：

好倉及淡倉

每股港幣0.10元之本公司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		淡倉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Arthur H. del Prado(附註)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6,550,000	1.63%	6,550,000	1.63%
李偉光	實益持有人	1,065,100	0.26%	—	—
周全	實益持有人	471,100	0.12%	—	—
黃梓達	實益持有人	85,000	0.02%	—	—
鄧冠雄	實益持有人	13,000	0.003%	—	—

附註： Arthur H. del Prado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公司ADP Industries B.V.持有本公司股份及淡倉而被視為擁有股份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及本公司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若干之名義股份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所述之權利及ASM International N.V.授予若干董事購買該公司股份之認股權外，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並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亦無於年內行使該等權利。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所載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好倉		淡倉		可供借出股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ASM International N.V. (附註一)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160,003,000	39.75%	-	-	-	-
ASM Pacific Holding B.V.	實益持有人	160,003,000	39.75%	-	-	-	-
JPMorgan Chase & Co.	(附註二)	50,069,434	12.44%	20,256,000	5.03%	15,122,822	3.76%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 及其聯繫人代表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 及其聯繫人管理賬戶而持有	投資經理	36,090,850	8.97%	-	-	-	-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附註三)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32,050,600	7.96%	-	-	-	-
Genesis Asset Managers, LLP	投資經理	28,370,964	7.05%	-	-	-	-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附註四)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20,871,378	5.19%	-	-	-	-

附註：

- 一、 ASM International N.V. 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ASM Pacific Holding B.V. 持有 160,003,000 股股份而被視為於本公司中擁有權益。
- 二、 由 JPMorgan Chase & Co. 持有的利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數目 (淡倉)	股份數目 (可供借出股份)
實益持有人	34,946,568	20,256,000	-
受託人	44	-	-
託管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	15,122,822	-	15,122,822

- 三、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持有 32,050,600 股股份而被視為於本公司中擁有權益。
- 四、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被視為持有 20,871,378 股股份。該等股份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持有。(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權益，該等股份透過 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td、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t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Capital 121 Pty Limited 及 Colonial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各為 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的全資附屬公司) 持有。)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在合約上之權益及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該等本集團所進行的關連交易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及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以上披露者外，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是在是年度結算日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公司訂立本集團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乃由管理層按其貢獻、資歷及才幹而制訂。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集團的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本公司現行有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獎勵董事及應嘉許之員工，其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4項。

先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有關先買權之條文，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對先買權並無任何限制。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家最大客戶合共所佔本集團年內總營業額少於30%。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家最大供應商合共所佔本集團年內總購貨額少於30%。

捐款

年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港幣915,000元。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的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已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達到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護股東的權益和提高公司價值和問責度。此外，本集團承諾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方案。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制訂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所附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採納及執行守則所附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的方式註解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十名董事，其中一人為女性。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彼等為董事會在業務領域、財務、法律、技術和工業方面帶來廣泛的專業經驗，為有效領導集團作出貢獻。董事會成員來自香港、新加坡及荷蘭。董事會認為組成現有董事會的成員在性別、文化、教育背景和專業經驗上均能良好展現成員的多樣化。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	(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偉光	(行政總裁)
周全	(首席營運總監)
黃梓達	(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審核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樂錦壯	(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漢儀	(提名委員會成員)
鄧冠雄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為Arthur H. del Prado先生的兒子，除此以外，所有董事會成員皆無任何親屬關係。

董事會(續)

董事會組成(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委任至少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至少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目前，董事會中有兩位具備此資歷的董事，而彼等同時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人數需佔董事會總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指引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之表現素質裨益良多。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區域和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和其他素質。本公司亦會不時地以其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作為考慮的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甄選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下列所述的書面職權範圍所載企業管治職責，其亦可將責任指派予一個或多個委員會，當中需遵守以下有關履行該職責之職權範圍。

- (a) 提供獨立及有效的領導，在有盈利及可持續發展及以股東最大利益為依歸的情況下監督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有承擔地使公司價值增長。
- (b)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c)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d)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e)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f)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g) 委任董事會認為需要的任何其他委員會，並授予該委員會適當的權力。
- (h) 保留、監察、賠償及終止獨立顧問以協助董事會之運作。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

公司全力支持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主席之職位由Arthur H. del Prado先生擔任，而行政總裁則由李偉光先生出任。其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主席提供領導及負責使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恰當地運作。在高級管理人員的支援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會適時收到充分、完備及可靠的資訊，以及於董事會會議上就商討之事項得到適當的簡報。

在執行董事的支援下，行政總裁負責管理集團的業務，包括實行由董事會制訂的目標、政策及主要策略及建議。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每名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選出之董事其任期不會超過三年，即直至其獲委任後第三次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委任期屆滿之董事具備資格於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

樂錦壯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及第114條將依章程細則告辭董事職位，而彼具備資格並表示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五名成員組成，Arthur H. del Prado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其他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Orasa Livasiri小姐、樂錦壯先生及黃漢儀先生，及另外一名成員為非執行董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是負責協助董事會(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向董事會建議挑選一組被提名候選董事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選舉；(ii)確保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受益於具有合資格及富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以及多元化層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因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日後需要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建議董事會成員的基本組合及董事會內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平衡。
- 建議即將退任的董事，再接受重選。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一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47頁之「董事出席率」。

董事會(續)

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

每位新委任董事均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全面認知其本身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對其責任及義務的要求。

董事會持續更新有關法律及相關監管規定的培訓，及業務和市場變動，從而幫助他們履行其職責。本公司亦會在有需要時為董事提供持續簡報及專業培訓。

本公司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法定及監管環境之變動，定期向董事提供更新及呈報。

董事承諾遵守守則內有關董事培訓之守則條文第A.6.5條，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之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接受培訓之個別記錄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參與持續專業培訓計劃

董事	閱讀監管規定的更新資料	出席有關業務的簡報會／研討會／會議	出席有關監管變動、董事責任或其他相關題材的培訓／簡報會
<i>執行董事</i>			
Arthur H. del Prado		√	
李偉光	√	√	
周全	√	√	√
黃梓達	√	√	
<i>非執行董事</i>			
Charles Dean del Prado	√	√	√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樂錦壯	√	√	√
Orasa Livasiri	√		√
黃漢儀	√		√
鄧冠雄	√	√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

會議的應用指引及守則

所有董事均於董事會定期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接獲通知，而其他董事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委員會會議亦按有關職權範圍所規定的通知期發出通知。

會議議程、會議文件及所有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於每次董事會或委員會會議前適時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公司最新的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需要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會議記錄，而有關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的董事會會議及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記錄則由行政總裁的秘書備存。會議記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所有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現行董事會應用指引，任何牽涉大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召集董事會會議以考慮並處理。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聯繫人的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董事會(續)**董事會會議**(續)**董事出席率**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七次董事會會議。

下表詳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個別董事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率(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設備出席會議)：

董事	董事於就任期內出席次數／會議總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 (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6/7	不適用	1/1	2/2	1/1
李偉光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全	6/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梓達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6/7	不適用	1/1	2/2	0/1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6/7	4/4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樂錦壯 (審核委員會主席)	7/7	4/4	1/1	2/2	1/1
Orasa Livasiri (薪酬委員會主席)	7/7	3/4	1/1	2/2	1/1
黃漢儀	6/7	不適用	0/1	不適用	1/1
鄧冠雄	7/7	4/4	不適用	2/2	1/1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買賣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有關僱員指可能會擁有關於本公司的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主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確保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的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是公司的僱員，對集團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於二零零六年由董事會委任。雖然公司秘書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但全體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及確保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的意見及協助。

於年內，公司秘書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管理職能分配

本公司已釐訂及執行有關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能分配之書面條款。

董事會對於公司所有主要事務保留決策權，包括：公司的目標及全面策略、年度預算和財務事項、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與股份證券有關的交易如發行股份／認股證、回購股份、股息、籌募資本貸款、制訂主要業務策略、收購合併、出售業務、重大投資、關於營業額、盈利能力和資本性支出的年度財政預算、審閱及審批財務表現及公告，以及處理法律和監管規定要求的事務。

所有董事能全權和適時取得所有有關的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在合適的情況下，每位董事均可向董事會要求以本公司經費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日常的管理、行政和運作皆授權予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亦會定時檢討所授予之職能和工作任務。上述管理層所進行的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均須得到董事會預先核准。

管理層為董事會各成員提供按月業績更新，就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集團訂單狀態、個別經營分部表現和其他相關信息提供最新資訊。因此，董事於全年內對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公司董事委員會之成立均有書面界定之職權範圍，並已刊載於公司網頁(www.asm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com.hk)，如股東有需要時可向公司索取查閱。

董事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有關本公司每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詳列於第10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5項。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五位成員，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為Arthur H. del Prado先生(執行董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非執行董事)、樂錦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建議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政策、結構及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酬金的政策和結構，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該酬金將按個人及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和情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採用的模式是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此外，薪酬委員會將參照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的特定薪酬，包括但並不限於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所建議其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及適當。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考慮可作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員工需付出的時間、承擔的職責及在ASMPT集團其他公司的聘用條件。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薪酬(續)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了兩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47頁之「董事出席率」。

於該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的酬金政策和結構及執行董事的酬金待遇。

薪酬委員會亦就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及待遇的有關建議諮詢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問責及審核

董事於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已知悉其在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核公司之年度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布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條例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

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使其能就提交予董事會批核的財務資料和狀況作出一個有根據的評審。

內部監控

董事會於回顧年度內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作出檢討。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能使公司更有效地和有效率地運作，並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和規條，識別和處理有潛在性的風險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

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與公司管理層獨立運作，擔任一個重要的角色，透過嚴謹及系統化的途徑，為公司提供客觀保證及諮詢服務，以檢討及改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管治程序的成效及效率及完善之運作。該部門要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並可不受限制地取得其在執行職責上所需的資料。該部門定期對財務、營運及遵守監控，以及各業務、功能單位及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功能的有效性進行審核。管理層有責任確保於內部審核中發現之監控缺失於合理期間內作出修正。該部門根據風險評估製作年度內部審核計劃供審核委員會審閱。集團的內部審核經理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審核結果及其對內部監控系統的意見。委員會對現有的監控感滿意。

本公司已設立舉報程序及系統，讓僱員能夠在保密的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的關注。

問責及審核(續)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兩位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於會計、相關財務管理擁有專門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樂錦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為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如下：

- 於提呈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財務報告及考慮所有由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務的員工、內部審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審閱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審閱公司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及經驗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是否足夠和充足、風險管理系統及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共召開了四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47頁。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已完成之任務摘要如下：

- 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和九月三十日止季度之財務報告；
- 審閱財務報告系統；
- 審閱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審閱風險管理系統；
- 審閱二零一四年度審計的工作計劃及其費用預算；及
- 提供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的建議。

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無就挑選、委任、辭退或解僱外聘核數師出現意見不一致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續)

問責及審核(續)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於第5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就他們於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作出聲明。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對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審核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2,247,000元，與認證服務有關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034,000元及就非審核服務之酬金開支港幣2,058,000元，並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和批核。

審核委員會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的溝通對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和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是十分重要的。本集團亦認為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使股東和投資者更能作出最佳的投資決定。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股東通訊政策，載列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已準備就緒、平等及適時的渠道以接收有關本公司之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訊息(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性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及管治)之程序，以協助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以及促使股東及投資者與本公司加強溝通。

所有公告和通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布。此外，為促進與投資者之瞭解及交流，本公司就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會與投資者召開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於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舉行期間，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或其代表會向投資者就本集團表現作出簡報。有關電話會議會於網上直播。除此之外，指定高級行政人員亦會定期與機構投資者會面，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向彼等提供與本集團發展有關之趨時訊息。包括四次業績公告在內，於二零一四年與分析員及基金經理進行的會議逾430次。

任何有關與股東溝通之政策的問題會轉遞至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股東大會

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和董事會提供溝通的最好機會。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若有關主席未克出席，有關委員會之其他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皆會於股東會議上回答問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方面等問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股東大會(續)

本公司最近一次的股東大會為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在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演講廳3至5號舉行。除建議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的決議案外，各股東在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有關投票結果之詳情，已上載於本公司網址(www.asmpacific.com)內之投資者關係網頁。

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一)舉行，有關通告將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中已就各項重大議題提出個別決議案，其中包括重選退任之董事。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的全部表決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於公司和聯交所的網站公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下文簡稱為「呈請人」)，可呈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呈請須以書面形式，由呈請人簽署並列明會議目的，及遞交至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辦事處或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工業街16-22號屈臣氏中心12樓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如董事會未能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安排正式召開大會，該呈請人或佔全體呈請人所持總股數一半以上之呈請人，可自行召開會議，但任何據此召開之會議，須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3個月內舉行。

於股東大會提出動議之程序

擬提呈建議之股東應根據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所載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委任，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董事，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以書面發出通知，並表明建議提名除退任董事之外的任何人士參選董事職位，另外，該通知需由獲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獲委任為董事。惟發出該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七天，且發出上述通知的期限不得早於發送指定舉行該選舉的股東大會通知翌日起至不遲於舉行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天為止。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之個人資料。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上。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形式向投資者關係部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聯絡資料詳細如下：

致：投資者關係部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新界葵涌

工業街16-22號

屈臣氏中心12樓

電話：852-2424-2021；852-2619-2529

圖文傳真：852-2481-3367

電郵：investor.relation@asmpt.com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沒有更改。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載於第56頁至第14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變動表、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董事決定所有必要的相關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之責任為根據吾等之審核結果，按照本行應聘書上協定的條款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匯報，並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本行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本核數師行必須遵守操守規定，計劃及進行審核工作，就有關之綜合財務報表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確認。

審核工作須執执行程序以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據及披露之審核憑證。所採用的程序須按核數師之判斷作出選擇，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是否載有基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有關該公司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以制定有關情況下合適之審核程序，而不會對該公司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及董事所作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同時亦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之呈列方式。

本行相信，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和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建立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全年度的盈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	14,229,177	10,841,166
銷貨成本		(9,179,551)	(7,661,808)
毛利		5,049,626	3,179,358
其他收益		86,078	31,774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61,244)	(898,478)
一般管理費用		(620,715)	(560,845)
研究及發展支出	9	(1,148,382)	(948,29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	112,012	(7,420)
其他費用	11	(168,400)	(104,521)
財務費用	12	(120,512)	(18,563)
除稅前盈利		2,028,463	673,010
所得稅開支	13	(428,509)	(114,421)
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14	1,599,954	558,589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299,755)	93,807
—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35	(52,820)	12,10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352,575)	105,915
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247,379	664,504
每股盈利	18		
— 基本		港幣3.99元	港幣1.40元
— 攤薄		港幣3.98元	港幣1.40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2,073,489	2,000,800
投資物業	20	68,467	70,215
商譽	21	405,652	–
無形資產	23	627,338	9,650
預付租賃費用	24	25,587	26,9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	506	213,86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22,336	61,490
已付之租金按金	27	7,332	16,719
遞延稅項資產	36	317,448	242,4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124	79,459
		3,656,279	2,721,609
流動資產			
存貨	26	3,886,140	3,236,1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7	4,119,540	3,115,798
預付租賃費用	24	941	974
衍生金融工具	28	–	4,225
可收回所得稅		48,296	65,15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	191,306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	2,593,756	1,596,592
		10,839,979	8,018,86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0	2,918,458	2,151,810
衍生金融工具	28	9,297	–
撥備項目	31	354,170	348,901
應付所得稅		325,315	251,781
銀行貸款	32	151,379	550,778
		3,758,619	3,303,270
流動資產淨值		7,081,360	4,715,590
		10,737,639	7,437,199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	40,252	40,063
股息儲備		523,274	200,317
其他儲備		7,641,668	6,840,885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8,205,194	7,081,265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37	2,164,204	—
退休福利責任	35	150,147	83,133
撥備項目	31	61,360	85,224
銀行貸款	32	16,159	145,384
遞延稅項負債	36	95,870	5,783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30	44,705	36,410
		2,532,445	355,934
		10,737,639	7,437,199

第56頁至第14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獲董事會批准發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

董事
李偉光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僱員酬金 儲備 港幣千元	按股份授予 制度持有 之股份 港幣千元 (附註第34項)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息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9,925	825,265	-	-	155	72,979	-	(38,723)	5,537,300	119,773	6,556,674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558,589	-	558,589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											
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93,807	-	-	93,807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的除稅後重新計量(附註第35項)	-	-	-	-	-	-	-	-	12,108	-	12,108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	-	-	-	-	-	-	-	93,807	570,697	-	664,504
小計	39,925	825,265	-	-	155	72,979	-	55,084	6,107,997	119,773	7,221,178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	142,418	-	-	-	-	-	-	-	142,418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	(22,822)	-	-	-	-	-	-	(22,82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	(22,822)	22,822	-	-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138	119,458	(119,596)	-	-	-	-	-	-	-	-
已派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119,773)	(119,773)
已派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	-	-	-	-	-	-	-	-	(139,736)	-	(139,736)
建議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200,317)	200,317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0,063	944,723	-	-	155	72,979	-	55,084	5,767,944	200,317	7,081,265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1,599,954	-	1,599,954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											
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299,755)	-	-	(299,755)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的除稅後重新計量(附註第35項)	-	-	-	-	-	-	-	-	(52,820)	-	(52,820)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	-	-	-	-	-	-	-	(299,755)	1,547,134	-	1,247,379
小計	40,063	944,723	-	-	155	72,979	-	(244,671)	7,315,078	200,317	8,328,644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	146,300	-	-	-	-	-	-	-	146,300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	(15,858)	-	-	-	-	-	-	(15,858)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	(15,858)	15,858	-	-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189	130,253	(130,442)	-	-	-	-	-	-	-	-
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附註第37項)	-	-	-	-	-	-	266,932	-	-	-	266,932
已派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200,317)	(200,317)
已派付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	-	(320,507)	-	(320,507)
建議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	(523,274)	523,274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252	1,074,976	-	-	155	72,979	266,932	(244,671)	6,471,297	523,274	8,205,194

綜合現金流量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盈利	2,028,463	673,010
調整：		
折舊	386,788	413,289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941	974
無形資產攤銷	27,909	10,157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2,216	2,970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69	11,16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15,781	(1,818)
保證撥備支出	248,147	275,971
其他支出	168,400	104,521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46,300	142,418
利息收入	(8,794)	(3,273)
利息支出	120,512	18,563
外幣匯率變動對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之影響	(73,988)	14,649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運現金流量	3,063,844	1,662,591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增加	(3,472)	—
存貨之增加	(533,820)	(324,70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增加)減少	(818,486)	77,948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增加)減少	(3,321)	37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增加	401,625	107,071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之增加	4,093	3,167
撥備項目之增加(減少)	7,298	(2,652)
保證撥備之使用	(217,566)	(273,837)
支付重組撥備之費用	(42,324)	(57,067)
退休福利責任之(減少)增加	(1,915)	5,683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15,858)	(22,822)
營運所得之現金	1,840,098	1,175,754
支付所得稅	(410,564)	(261,441)
退回所得稅	55,531	9,780
營運活動淨現金收入	1,485,065	924,093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投資項目		
利息收入	8,794	3,2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116	9,027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淨現金支出	(1,333,294)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13,663)	(346,71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22,336)	(61,490)
預付土地許可證費用	(26,658)	(31,013)
無形資產之增額	(4,333)	(3,898)
投資物業之增額	-	(53)
投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1,666,374)	(430,872)
融資項目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2,400,000	-
支付發行可換股債券之交易成本	(39,801)	-
新增銀行貸款	256,174	519,731
償還銀行貸款	(784,801)	(648,389)
派付股息	(520,824)	(259,509)
利息支出	(36,420)	(18,413)
融資項目之淨現金收入(支出)	1,274,328	(406,580)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增加	1,093,019	86,641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1,596,592	1,487,003
外幣匯率變動引致之影響	(95,855)	22,948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2,593,756	1,596,5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簡介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買賣。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港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其主要附屬公司及其業務載於附註第43項。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訂詮釋

於本年度，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一項新訂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投資實體」

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投資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界定了投資實體，並要求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之報告實體不將其附屬公司綜合入賬，而須於其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計量其附屬公司。

為符合作為投資實體資格，報告實體須：

- 從一名或多名的投資者獲取資金，以向彼等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業務目的為將資金進行投資，僅為獲取資本增值或／及投資收益的回報；及
- 按公平價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分投資的表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出相應的修訂，以為投資實體引入新的披露要求。

由於本公司並非投資實體(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載之標準評估)，採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釐清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規定。具體而言，該修訂釐清關於「目前已具有法律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利」及「同時實現與清償」之含義。

該等修訂已被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具抵銷資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採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倘被分配商譽或無使用期限的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或減值撤回，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取消就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的規定。此外，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照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計量，該等修訂引入額外披露要求。此等新披露資料包括公平價值分級、主要假設及所用估值方法，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之披露規定一致。

採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對當已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在若干情況下更替時終止對沖會計法的規定提供寬免。修訂亦釐清，任何由更替所引起的已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應包括在對沖有效性評估及計量之內。

該等修訂已被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需更替之衍生工具，採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闡明何時就支付政府徵收的徵費確認負債。該詮釋定義了徵費，及訂明產生負債之責任事件為法例所界定觸發支付徵費之活動。該詮釋就不同種類的徵費安排該如何列賬提供指引，尤其是釐清經濟強制或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概不表示一個實體目前負有支付徵費的責任，而有關責任會因為在未來期間營運而被觸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已被追溯應用。採用該詮釋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概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主動性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修訂)	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³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

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

⁵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有限的例外情況除外)，可提前應用。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其後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加入對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終止確認的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進一步修訂加入一般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如下：

- 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業務模式下持有並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及其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以攤銷成本計量。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其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工具，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性投資在其後的會計期末均按其公平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權益性投資(非持作買賣類別)的其後公平價值變動，而一般只有股息收入會於損益中確認。
- 就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在損益的會計錯配，否則有關因信貸風險變動引致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的轉變需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轉變隨後並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須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全額於損益中呈列確認。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的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信貸事件發生才確認信貸虧損。
- 新增的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保留了三種類型的對沖會計法。然而，更大的靈活性已被引入到符合對沖會計法的交易類型，尤其是擴大了符合資格作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型及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法的非金融項目風險要素類別。此外，有效性測試已被檢修，被「經濟關係」的原則所取代，亦不再需要就對沖有效性作追溯評估，且引入加強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的披露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董事預期未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所呈列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金額，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來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入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的收入金額以表述其向客戶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商品或特定履約責任的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處理特定情況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未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列的金額及所作出的披露造成影響。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集團無法合理估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收購共同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就如何為收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定義為業務的共同營運入賬提供指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述業務合併會計處理方法的有關原則及其他準則(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內有關被分配收購共同營運產生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應予採用。僅在共同營運參與者的其中一方將現有業務投入共同營運的情況下，相同的規定必須應用於共同營運的成立。

共同營運商亦須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業務合併的其他準則規定的有關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以未來適用原則應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乃為進一步鼓勵公司運用專業判斷決定在財務報表上披露何等資料而設計。例如，該等修訂釐清重要性適用於整份財務報表，而載入不重要之資料可抑制財務披露資料之成效。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公司應運用專業判斷決定資料應在財務披露資料之呈列章節及排序。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修訂)「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禁止實體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以收入為基礎的折舊法。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引入一項可推翻的前設，即收入並非無形資產攤銷的合適基準。該前設只可於以下兩個有限情況下被推翻：

- (a) 當無形資產以計量收入的方式表示時；或
- (b) 當其能顯示無形資產的收入與其經濟利益的消耗有高度關聯性時。

該等修訂以未來適用原則應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現時，本集團分別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分別進行折舊及攤銷。本公司董事認為，直線法為反映有關資產的經濟效益內在消耗的最適當方法，因此，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修訂)「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修訂)定義了生產性植物，並規定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的生物資產須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列賬。種植生產性植物所得產物繼續按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列賬。

由於本集團並無從事農業活動，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釐清實體應如何就員工或第三方的界定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入賬，基於該供款是否取決於員工提供的服務年期。

非取決於服務年期的供款，實體可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減少服務費用以確認有關供款，或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計算員工於相關服務期間的供款；而取決於服務年期的供款，實體必需於員工服務期間入賬。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僱員供款的界定福利計劃，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該等修訂允許實體於其獨立財務報表中根據以下各項確認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投資：

- 按成本，或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或就尚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第9號的實體而言，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或
- 採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所述的權益法。

會計處理方法必須根據投資類別選取。

該等修訂亦釐清，當母公司不再為投資實體或成為投資實體時，其須自其身份變動當日起確認相關變動。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外，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亦作出相應修訂，以避免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之潛在衝突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作出相應修訂。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 對實體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進行交易產生的盈虧之規定已修訂為僅與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有關。
- 引入一項新規定，即實體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進行涉及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之下遊交易產生的盈虧，須全部於投資者的財務報表中確認。
- 增加一項規定，即實體需考慮於獨立交易中出售或投入的資產是否構成一項業務及是否應列賬為一項單一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

- 針對於與以權益法入賬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中，在喪失對不包含業務之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下應全部確認盈虧的一般要求引入一項豁免規定。
- 所引入的新指引要求從該等交易所獲得的盈虧於母公司損益中確認且僅以非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類似地，按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以權益法列賬)之任何於前附屬公司所保留之投資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盈虧需於母公司損益中確認且僅以非相關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小範圍修訂，引入對投資實體的有關會計規定之澄清。上述修訂亦就特別情況提供寬免，減少採用該等準則之成本。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該等修訂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包括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i)改變「歸屬條件」及「市場條件」的定義；及(ii)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的定義(原列於「歸屬條件」的定義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適用於授予日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以後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釐清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應於各報告日按公平價值計量，不論或然代價是否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工具，或屬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平價值之變動(計量期間內之調整除外)應於損益中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適用於收購日在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i)要求實體披露管理層在針對經營分部應用匯總基準時所作出的判斷，包括已匯總的經營分部的敘述以及對經濟指標的評估以確定經營分部是否具有「相似經濟特性」；及(ii)釐清分部資產是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情況下，始應提供可報告分部的資產總額與實體資產總額之對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修正結論基礎以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頒佈並同時修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並未移除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若折現之影響並非重大，得按未折現發票金額衡量之規定。由於該修訂沒有包含有效日期，故考慮為即時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修訂)移除了先前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重新估值時就累計折舊／攤銷在會計處理上之不一致。該修訂釐清資產賬面總值的調整方式應與該資產賬面值的重估方式一致，而累計折舊／攤銷應為賬面總值與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後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釐清向報告實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管理實體乃報告實體之關連方。因此，報告實體應就向管理實體所提供的主要管理人員服務而支付或應支付的報酬金額作為關連交易披露。惟無須披露該等報酬之組成項目。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該等修訂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包括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釐清該準則不適用於在合營安排下財務報表中所有類型的合營安排成立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釐清以淨額基礎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組合公平價值之組合例外的範圍，包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並依其準則確認入賬之所有合約，縱使該合約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並非互斥，且可能須同時應用該兩項準則。因此，實體購入投資物業時應決定：

- (a) 該物業是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投資物業之定義；及
- (b) 該交易是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業務合併之定義。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該等修訂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包括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引入了對實體將資產(或出售組別)從持有作銷售重新分類為持有作向擁有人分配(反之亦然)或終止持有作分配入賬的具體指引。該等修訂會以未來適用原則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的額外指引釐清服務合約是否視為持續牽涉於已轉移的資產(就有關資產轉移所要求的披露而言)並釐清所有中期期間並無明確要求抵銷披露(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頒佈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闡述)。然而，披露或需載入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以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釐清高質素企業債券的發行貨幣(用於估計離職後福利之折現率)應與將予支付福利的貨幣相同。該等修訂會導致在貨幣層面評估高質素企業債券的市場深度。該等修訂從首次應用修訂的財務報表所呈列最早比較期間期初起應用。所引致之任何初步調整應於該期間期初於保留盈利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釐清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要求於中期財務報告內其他部分但於中期財務報表外呈列之資料之規定。該等修訂要求該資料從中期財務報表以交叉引用方式併入中期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按與中期財務報表相同的條款及時間提供予使用者)。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該等修訂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合規聲明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規定適用之披露。

編製基準

除衍生金融工具是按下列會計政策所述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價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是根據商品及服務交換代價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此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當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本集團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性，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性。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涵蓋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涵蓋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價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中的使用價值，此綜合財務報表的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平價值都採用上述基礎。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價值計量根據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獲得之完全相同之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可透過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藉觀察輸入數據。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即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行使之權力；
- 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這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於本集團獲得其控制權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其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費用，自本集團獲得其控制權當日起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倘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會作適當調整，以確保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及集團成員之間的有關交易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部抵銷。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價值計量，即本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轉讓的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價值總和。與收購事項相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價值予以確認，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除外。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之差額計算。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高於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計量並作為業務合併中部分轉讓代價。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公平價值變動會被追溯調整，並對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起計不超過一年)就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因獲得額外資訊而引致之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公平價值變動的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的分類方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在其後報告日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將計入權益內。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須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在其後報告日重新計量，相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業務合併發生之報告期末尚未完成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則本集團須按暫定金額呈報未完成之會計處理項目。該等暫定金額可於計量期間調整(見上文)，或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收購日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之已知新資料對當日確認金額的影響。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當日確認之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須每年或者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間於收購所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會先將減值虧損分配到該單位之商譽以減低其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於其後不予撥回。

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在釐定出售盈虧金額時須計入應佔之商譽金額。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取之代價或應收賬款在扣除估計客戶退貨、回扣、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之公平價值計算，代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物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貨物銷售所產生之收入於付運貨物或當移交業權並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後予以確認：

- 本集團把貨物擁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至買家；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持續管理權或銷售貨物的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大機會會流入集團；及
- 與交易相關已產生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倘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有很大機會引致經濟利益流入集團，並且其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該利息收入會被確認。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未償還本金及按所適用之實際利率應計入賬，而該利率為可將金融資產於預期年期內預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該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用作製造產品或行政用途的建築物及永久業權土地(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是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而合資格資產之成本則包括根據集團會計政策而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及於施工期間，預付租賃費用之攤銷被列入該發展中樓宇成本的一部分。該等物業在工程完成及可供預期使用時，會被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中。這類資產當其已可供預期使用時，按其他物業資產的相同基準開始計提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並無計提折舊。

折舊之確認是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物業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

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而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盈虧(即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投資物業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之確認是以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考慮其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

個別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永久不再使用並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分開購入的無形資產

分開購入的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彼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購入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於收購日按公平價值(視為成本)予以初次確認。

於初次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所購入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與分開購入之無形資產的列賬方法相同。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而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而產生之盈虧(即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於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值列賬。後工序設備及引線框架之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方式計算。表面貼裝技術設備之成本乃根據存貨的種類按先入先出或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很大機會須清償該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該責任的金額時，須確認撥備。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經考慮有關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報告期末為清償該當前責任而須承擔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倘撥備乃使用清償該當前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資金時間值的影響重大)。

重組

倘本集團已制定一個正式詳細重組計劃並令受影響人士確切預期該重組將會進行(即開始實施該計劃或向受影響人士公佈其主要內容)，須確認重組撥備。重組撥備的計量只包括重組引起的直接支出，即重組所必須涉及的開支及並不包括企業持續進行活動的支出。

保證

若干因有關銷售產品法規而產生的產品保證責任的預計成本，其撥備乃根據董事對集團清償該責任而須承擔支出的最佳估計，於有關產品銷售當日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研究及發展費用

研究工作之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發展項目(或由一項在發展階段期間的內部項目)所引致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只會在下列情況均被全部證實時予以確認：

- 具技術可行性完成無形資產並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具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將如何很大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之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以完成該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有能力可靠地計量該無形資產在其發展階段時所應佔的費用。

初次確認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的金額為當有關無形資產首次達致上述所列的確認標準日起所產生的費用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發展費用在產生期間計入損益中。

於初次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與分開購入之無形資產以相同基準計量。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商譽除外)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虧損跡象。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會估計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所須的減值虧損(如有)。倘不能估計單一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集團會估計其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於可識別合理和一貫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到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到可合理地及按一貫分配基準而識別的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中。

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商譽除外)(續)

倘某項減值虧損其後撤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增加至重新估計其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若在以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撤回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當期稅項

當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之「除稅前盈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減免之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不須課稅或不能減免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盈利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全部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就在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致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可被利用時全數提撥。若於一項交易中，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不影響應課稅盈利及會計盈利之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此外，倘若暫時性差異乃基於初次確認商譽所引致，則有關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當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撤回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撤回的情況下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所產生之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在有足夠的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利用暫時性差異的利益，及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撤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均會被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本年度當期及遞延稅項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當期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而引起時，有關之稅務影響會被納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租約

當租賃條款將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租約被列作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列作營運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融資租約下應收承租人賬款以本集團的租賃淨投資額計入應收賬。融資租約的收入會分配於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於有關租約的尚存投資淨餘額有不變的回報率。

營運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於損益中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營運租約租金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為支出。營運租約所產生之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倘訂立營運租約時收取租賃獎勵，則該等獎勵確認為負債。獎勵總計利益以直線法基準確認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約包含土地及樓宇的成份，集團會以實質上各成份擁有權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予集團來作為財務或營運租約分類的評估，除非這兩種成份均可清晰地確認為營運租約，在此情況下則整份租約分類為營運租約。具體而言，最低的租賃費用(包括任何一次性首次款項)應在租約開始時以租約中土地成份與樓宇成份所佔租賃權益的相對公平價值，按比例分配。

當租約租金可以確實地分配，擁有租賃土地的權益則以營運租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預付租賃費用」列賬及按其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攤銷。當租約租金不能確實地以土地及樓宇成份分配，則全部租約通常被列為財務租約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除非土地及樓宇兩個成份均可確定為營運租約，在此情況下全部的租約被分類為營運租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其中一方時確認。

於初次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次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內扣除(如適用)。收購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被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

非衍生金融資產的分類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於初次確認時釐定。所有以正常方法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方法買賣為須於市場已訂立的規則或慣例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以及在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收入之方法。該實際利率為將債務工具於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折現至該工具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之實際利息基礎確認。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於初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其他非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列賬，惟確認利息影響不大之短期應收賬款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貸款及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就減值跡象進行評估。貸款及應收賬款在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因發生一件或多件事務，導致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影響時進行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重大經濟困難；或
- 違約，例如未能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如貿易應收賬款，倘按個別基準評估為無需減值，則需額外按整體基準作減值評估。應收賬款組合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取款項之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30日至60日的延期還款個案數目之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賬款相關的國家或本地經濟之可見因素轉變。

以攤銷成本法入賬的金融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為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戶作出扣減。倘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將於撥備賬戶中註銷。在其後收回先前已註銷之金額將計入撥備賬戶內。撥備賬戶賬面值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權益性工具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及金融負債與權益性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性工具

權益性工具乃證明一間實體的資產扣除其所有負債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乃按已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續)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及兌換股權部分，於初次確認時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與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的定義分別歸類為其各自之項目。倘兌換股權將透過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權益性工具結算，則分類為權益性工具。

於發行日，負債部分的公平價值乃按類似不可轉換債務的現行市場利率釐定。該金額乃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基礎列賬為負債。

分類為權益之兌換股權是由複合工具整體之公平價值扣除負債部分的金額所釐定。此金額扣除所得稅影響確認及計入權益，隨後將不會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之兌換股權將保留在權益中，直至兌換股權獲行使(於此情況下，在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撥至股本溢價)。倘兌換股權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尚未行使，在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入保留盈利。在兌換股權獲轉換或到期時，不會於損益中確認任何盈虧。

發行可換股債券涉及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的相關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內扣除。負債部分的相關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息法按可換股債券年期攤銷。

其他金融負債

集團之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與其他應付賬款、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在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支出之方法。該實際利率為將金融負債於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預計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折現至該負債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基礎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合約簽定日以公平價值初次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之條款如期付款，而發行人須支付指定金額予持有人以補償其損失之合約。

由本集團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於首次確認時以其公平價值列賬。於首次確認後，本集團以下列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合約責任之金額；及
- 首次確認的金額扣減(如適用)按收入確認政策而確認之累計攤銷。

終止確認

集團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把金融資產轉讓，並實質上將其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至另一實體時，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集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該已轉讓的資產，則集團會按其持續牽涉的程度繼續確認資產，並確認相關負債。倘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已收款項為有抵押借款。

當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及累積於權益中之累計損益總和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集團只會在當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相對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列賬之非貨幣性項目，會按公平價值釐定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而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則不再換算。

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惟尚未計劃結算或不大可能結算之向海外業務應收或應付之貨幣性項目(因此構成海外業務淨投資一部份)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則除外，該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初次確認，並於出售海外營運業務時，將由權益重新歸類至損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匯兌差額的產生(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權益的匯兌儲備一欄下。

在出售海外經營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經營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所有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累計於權益中之匯兌差額重新歸類至損益中。此外，倘有關部份出售附屬公司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類為非控股權益，而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經營業務時產生的商譽及就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調整將被視為該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呈報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僱員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照授予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集團修訂其預期最終會授予之股份估計數目。在歸屬期間因修訂原有估計導致的影響(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之估計，並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股份其後歸屬及發行時，先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本溢價。

任何支付予僱員以取消或結算授予股份的款項將會當作股權回購處理(即從權益中扣除)，並於回購日作計量，惟該款項超越已授之權益性工具公平價值的差額部份則除外。任何此等差額將會被確認為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續)

根據股份授予制度持有因管理層成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授予股份

根據股份授予制度購買的股份按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價值(包括在購買日的交易成本)在權益中(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的股份)初次確認。

董事及僱員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照授予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當授予股份歸屬時，先前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的股份確認之金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將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期間為止。特定借貸在支付合資格資產開支前，用作暫時性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益在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所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可遵從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以及將會收取補助金，否則政府補助將不會被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集團確認的有關支出(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成本的支出)，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政府補助的首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及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期間以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政府補助是為抵銷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集團的直接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的應收款項，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該等支付予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列作開支。

關於界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提供福利之成本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釐定，並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精算評估。重新計量組成部分，包括精算損益、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在扣除利息後的回報，應立即在發生期間的財務狀況表反映及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為收入或支出。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會立即轉入保留盈利，將不得重新分類為損益。在福利計劃修訂期間，過去服務費用立即於損益中確認。淨利息以期初之折現率及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計算。界定福利成本分類為以下組成部分：

- 服務費用(包括當期服務費用、過去服務費用，以及在縮減及結算的損益)；
- 淨利息支出或收入；及
- 重新計量。

集團呈列首兩部分之界定福利計劃成本於損益列賬。縮減損益以過去服務費用列賬。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指本集團的界定福利計劃之實際虧損或盈餘。任何以此計算方法得出的盈餘只限於有關計劃之退款或減少對該等計劃之未來供款而可獲得的經濟利益現值。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可能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存貨

集團之主要部份營運資金投放於存貨，其性質受頻繁的科技轉變影響。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港幣3,886,14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3,236,119,000元)。管理層定期審閱存貨賬齡，以識別滯銷、過時存貨及次貨。管理層主要按最近期發票的價格及現時市場的情況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撥備的金額會因應現時市況及科技其後的轉變而更改。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

在評估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任何減值時，管理層定期審閱其可收回性、客戶之信譽可靠性和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乃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為基準。假如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還款能力降低，集團將需要作額外減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為港幣3,385,276,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475,927,000元)。

退休福利責任

退休福利及相關期間退休金成本淨額之責任是根據精算估值而釐定。該等估值依據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期薪酬增長率、退休金累進率及死亡率。折現率之假設乃參照適當期限及貨幣的高質素企業債券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而釐定。若未能獲取有關收益率，折現率之假設則依據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由於市場及經濟狀況不斷轉變，相關的主要假設可能與實際發展有所不同，並可能導致退休福利責任作出重大轉變。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除稅前重新計量虧損為港幣78,751,000元(二零一三年：除稅前重新計量收益為港幣17,962,000元)已在產生期間直接於權益確認(見附註第35項)。

撥備

保證成本及法律訴訟相關撥備(見附註第39項)的釐定涉及重大估算。作為環球營運的企業，集團承受多種法律風險，尤其在產品責任和稅務評估方面。待決及未來訴訟經常涉及複雜的法律問題並受到眾多不確定因素所限，該等訴訟結果無法肯定地預測。因此，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以決定於報告日的現有責任是否源於已發生的事件、該訴訟會否可能造成資源外流及責任的金額能否可靠地估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確認保證撥備為港幣393,352,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376,673,000元)(見附註第31項)。

所得稅

本集團於多個司法權區經營及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當中有些買賣交易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項目及與稅務有關的支出(如有)確認負債。如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有所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在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所得稅(續)

集團須根據各個當地稅法及稅務機構意見以確定稅務狀況，而相關稅法及意見可能十分複雜，並受到納稅人及當地稅務機構的不同詮釋所限。倘有充足的未來應課稅盈利，包括預測的經營盈利、撤回現有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及已確立的稅務計劃機會，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年度末，管理層會根據預計未來應課稅盈利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金額的可收回性。由於未來發展是不確定且部份超出管理層所控制，故此需採用假設以估計未來應課稅盈利及遞延稅項資產之可收回期間。估計將在有充份證據顯示假設需作修改的期間內修訂。如管理層認為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可能無法實現時，遞延稅項資產的撤回將於撤回發生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資產確認為港幣317,448,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42,427,000元)(見附註第36項)。

商譽之減值

釐訂商譽是否減值時，需要估算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需要預測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其現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港幣405,652,000元(二零一三年：無)。減值測試的詳情載於附註第22項。

無形資產之減值

在處理無形資產的入賬時，集團管理層根據資產的公平價值及其產生的現金流量以考慮其潛在減值。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在當有事件或情況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需每年進行一次計量，不管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它可能會被減值。表示潛在減值的因素可能包括，但不限於，與無形資產相關聯的重大技術改變，及營運或現金流量的損失。

如果現金流量沒有如預期般實現，則可能要承受在未來有進一步減值支出的風險。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港幣627,338,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9,650,000元)。關於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減值測試的詳情載於附註第22項。

公平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就財務報告而言，集團某些資產及負債是以公平價值計量。在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集團將採用在市場可觀察到的可用數據。當第一級輸入數據不適用時，集團會聘請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估值委員會會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制定最合適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模式。

集團採用的估值方法，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來估算某些類型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的輸入數據。附註第6項及第20項提供有關在釐定各種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價值時所採用的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及主要假設的詳細資料。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的實體將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最佳平衡債務及股本結餘而對利益相關人士提供最大的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以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保留盈利在內之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當中包括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之有關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以平衡其整體的資本結構。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額)	6,273,238	4,401,554
衍生金融工具	-	4,225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	4,319,897	2,379,038
衍生金融工具	9,297	-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包括其他非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衍生金融工具、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其他負債、可換股債券和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相應附註披露。下文載列有關金融工具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和有效地實行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重大改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約38%之銷售額及約48%之採購額以集團實體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為銷售及採購的貨幣單位。

於報告日，集團實體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貨幣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美元(附註)	US\$	1,535,215	1,145,289	216,691	508,596
歐元	EUR	337,064	408,627	43,142	28,466
人民幣	RMB	246,605	173,665	400,509	324,465
新加坡幣	S\$	33,724	12,675	118,425	119,351
日圓	JPY	4,868	3,258	132,841	114,068
其他		33,548	21,805	197,955	162,246

附註：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718,052,000元及港幣41,653,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37,281,000元及港幣26,042,000元)。

集團主要之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貨幣為美元。美元與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港幣掛鈎。而其他擁有大量美元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而港幣並非其功能貨幣的集團實體則承受外幣匯率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風險及對各種不同貨幣的需求，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外幣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與歐元、美元、人民幣、日圓及新加坡幣相關之貨幣風險。

本集團亦承受其尚存外幣遠期合約的貨幣風險。倘美元兌歐元遠期匯率升值5%，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盈利將會減少港幣5,311,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5,376,000元)。倘美元兌歐元貶值5%，將對集團盈利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續)

下表詳列為本集團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匯率升跌5%之敏感度。5%敏感度比率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應用，作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變動的合理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存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時就外幣匯率5%變動率調整換算。分析說明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升值5%的影響，而下文的正負數字分別說明盈利的增加及減少。倘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貶值5%，將對盈利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歐元影響(i)		美元影響(ii)		人民幣影響(iii)		日圓影響(iv)		新加坡幣影響(v)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除稅後盈利 (減少)增加	(12,211)	(15,216)	(23,693)	(14,040)	5,758	5,586	6,040	5,206	3,851	4,984

- (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歐元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 (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美元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 (i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 (i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日圓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貿易應收賬款及貿易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 (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新加坡幣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受與固定利率的已抵押銀行存款(見附註第25項)及可換股債券(見附註第37項)相關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與銀行存款／結餘及銀行貸款浮動利率相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詳細資料載於附註第29項及第32項)。管理層將密切監控所承擔之利率風險。按管理層決定，集團保持其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及可能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平衡集團所承擔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集團就金融負債所承受之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由集團之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產生之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的波動。

利率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就浮動利率工具承受之利率風險而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存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皆存在而編製。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點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應用。倘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分別減少／增加港幣84,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695,000元)及港幣712,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942,000元)，主要為集團就浮動利率銀行貸款承受利率風險所導致。

信貸風險管理

倘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彼等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責任，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值。為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落實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每項個別貿易應收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之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是有限度的，因交易對方為獲國際風險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獲中國大陸批准的高信貸評級銀行。

信貸風險除集中於存放在數間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個交易對方及客戶及廣佈至多個不同地區。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及將現金及現金等額之水平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之水平，藉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貸款的使用狀況，並確保遵照貸款契約。

下表詳述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屆滿期。下表根據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的現金流量(按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而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按照協定的償還日釐定。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要求時償還	少於1年	1年以上	合約未折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總額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594,000	1,367,584	-	1,961,584	1,961,584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13,881	13,881	13,881
銀行貸款	2.638	22,106	131,461	16,196	169,763	167,538
可換股債券	6.786	-	48,000	2,472,000	2,520,000	2,176,894
		616,106	1,547,045	2,502,077	4,665,228	4,319,897
衍生工具—淨額清算外幣 遠期合約	-	-	9,297	-	9,297	9,2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要求時償還	少於1年	1年以上	合約未折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總額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538,390	1,126,115	-	1,664,505	1,664,50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18,371	18,371	18,371
銀行貸款	1.951	421,548	134,920	147,597	704,065	696,162
		959,938	1,261,035	165,968	2,386,941	2,379,038

*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以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銀行貸款浮動利率而釐定。

具有按要求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已包括在以上之到期日分析之「要求時償還」之到期時段。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銀行貸款之未折現本金總額為港幣22,106,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21,548,000元)。經考慮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並不認為銀行將會行使其酌情權，以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港幣22,106,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85,799,000元、港幣71,780,000元及港幣63,969,000元)的銀行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於報告日後約四個月內(二零一三年：約一個月內、十二個月內及十六個月內)悉數償還。屆時，本金及利息之總現金流出將為港幣22,313,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24,287,000元)。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集團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的某些金融負債在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平價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有關這些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和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於		公平價值		主要不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公平價值與 不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之關係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分級	估值方法和主要輸入數據		
1)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衍生工具的外幣遠期合約(見附註第28項)	負債— 港幣9,297,000元	資產— 港幣4,225,000元	第二級	折現的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的估算是基於遠期匯率(來自於報告期末可觀察的遠期匯率)和合約遠期匯率，以能反映各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 於收購DEK(按附註第38項定義)的或然代價(見附註第38項)	無	不適用	第三級	使用折現的現金流量方法以計算預期由或然代價所引致的未來經濟利益支出的現值。	DEK業務(按附註第38項定義)在未來達到收入目標的可能性是接近零(附註)。	可能性上升，公平價值隨之上升。

附註：DEK業務在未來會達到收入目標的可能性輕微上升會引致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計量的顯著上升，反之亦然。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包括在上述第二級及第三級類別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是以普遍接受的價格模式作為基礎的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所釐定，其中最重要的輸入數據為能反映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的折現率。

董事認為，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7. 營業額

營業額為是年度出售貨品予客戶之已收或應收款項減去退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三個(二零一三年：三個)經營分部：開發、生產及銷售(1)後工序設備、(2)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前稱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3)物料(前稱引線框架)，他們代表由集團製造的三個主要產品系列。集團之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本集團組織及管理是圍繞這三個(二零一三年：三個)由集團製造的主要產品系列。無經營分部需合併以達致本集團的報告分部。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以可報告之經營報告分部分析之營業額和業績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對外客戶分部營業額		
後工序設備	6,803,776	5,200,054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5,523,883	3,917,089
物料	1,901,518	1,724,023
	14,229,177	10,841,166
分部盈利		
後工序設備	1,372,634	541,310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730,891	210,802
物料	174,053	134,910
	2,277,578	887,022
利息收入	8,794	3,273
財務費用	(120,512)	(18,563)
未分配其他收益(支出)	269	(3,176)
未分配外幣淨匯兌收益	86,093	6,054
未分配一般管理費用	(55,359)	(97,079)
其他費用	(168,400)	(104,521)
除稅前盈利	2,028,463	673,010

由於經營分部之有關資產及負債沒有定期給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審閱，有關之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經營分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列載於附註第3項)均一致。分部業績為每個分部所賺取之除稅前盈利(不包括利息收入、財務費用、未分配其他收益(支出)、未分配外幣淨匯兌收益、未分配一般管理費用及其他費用之分配)。這是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報告作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之評估的基準。

所有分部取得的分部營業額都是對外客戶之銷售。

8.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已包括於分部損益或已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二零一四年

	後工序設備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技術 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物料 港幣千元	未分配 一般管理費用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本年度增額	249,901	114,062	49,143	—	413,106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增額	2,085	105,406	—	—	107,491
無形資產增額					
—本年度增額	—	4,333	—	—	4,333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增額	6,985	635,627	—	—	642,612
計量分部盈利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1,171	26,738	—	—	27,9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7,349	70,919	77,010	—	385,278
投資物業折舊	1,510	—	—	—	1,510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325)	767	727	—	1,169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691	—	250	—	941
研究及發展支出	632,526	507,427	8,429	—	1,148,382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12,191	11,162	11,262	11,685	146,300

二零一三年

	後工序設備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技術 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物料 港幣千元	未分配 一般管理費用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179,585	94,518	39,769	—	313,872
投資物業增額	53	—	—	—	53
無形資產增額	—	3,898	—	—	3,898
計量分部盈利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	10,157	—	—	10,1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3,745	66,781	81,249	—	411,775
投資物業折舊	1,514	—	—	—	1,514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989	99	72	—	11,160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622	—	352	—	974
研究及發展支出	534,700	407,054	6,541	—	948,29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04,746	8,223	10,662	18,787	142,4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以下是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以資產所在地區劃分：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1,554,238	1,637,805
歐洲	843,731	150,406
— 瑞士	618,996	—
— 德國	140,711	145,799
— 英國	67,339	—
— 其他	16,685	4,607
新加坡	285,774	227,485
馬來西亞	192,158	196,668
香港	42,750	42,506
韓國	5,468	4,385
美洲	5,374	2,476
— 美國	4,974	1,430
— 其他	400	1,046
其他	3,180	3,585
	2,932,673	2,265,31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8.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以下是本集團對外客戶之營業額按客戶地區劃分：

	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6,126,950	4,669,179
歐洲	2,103,924	1,490,296
— 德國	852,601	723,254
— 匈牙利	162,655	74,497
— 羅馬尼亞	90,141	75,382
— 其他	998,527	617,163
馬來西亞	1,197,632	921,032
台灣	1,174,800	641,683
美洲	1,153,022	1,038,084
— 美國	763,056	801,940
— 墨西哥	207,248	165,618
— 其他	182,718	70,526
香港	689,814	686,393
泰國	471,227	360,952
菲律賓	393,154	292,273
韓國	392,021	415,786
日本	197,151	117,719
新加坡	161,352	159,676
其他	168,130	48,093
	14,229,177	10,841,166

並無任何個別客戶的營業額佔集團年度之營業額多於10%。

9. 研究及發展支出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究及發展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港幣31,944,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8,644,000元)、以營運租約租用的土地及樓宇租金為港幣25,222,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3,900,000元)及員工成本為港幣759,853,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654,88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收益及虧損包括：		
外幣淨匯兌收益(虧損)	118,206	(11,909)
回撥訴訟撥備(附註第39項)	26,372	—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69)	(11,16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32,113)	17,963
其他	716	(2,314)
	112,012	(7,420)

11. 其他費用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稅務相關費用之撥備(附註a)	168,400	—
重組成本(附註b)	—	104,521
	168,400	104,521

附註：

- (a) 如附註第13項詳述，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項之資料。此查詢可能引致額外稅務相關費用，有關稅務相關費用的撥備已計入損益。
- (b) 為配合當局對深圳鹽田區的升級改造，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位於鹽田區廠房的業務，必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前搬遷。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宣布此搬遷及對受影響員工補償計劃之細節。關於這次廠房搬遷，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錄得重組成本港幣104,521,000元，其中主要為遣散費港幣74,367,000元及給予遷移至本集團新廠房員工的獎勵及其他補償港幣24,020,000元。

12. 財務費用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附註第37項)	107,826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8,867	14,962
其他	3,819	3,601
總借貸成本	120,512	18,563

13.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支出(抵免)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	43,731	38,859
中國企業所得稅	81,838	72,304
其他司法權區	294,435	87,664
	420,004	198,827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多)：		
香港	34,295	(30)
中國企業所得稅	248	2,086
其他司法權區	3,445	(9,750)
	37,988	(7,694)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第36項)		
本年度	(29,483)	(76,712)
	428,509	114,4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續)

- (a)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是按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16.5%計算。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執行規章，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三年：25%)。
- (c)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集團的一間主要附屬公司，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ATS」)獲新加坡經濟發展局(「EDB」)授予Pioneer Certificate(「PC」)，指本集團若干後工序設備及引線框架的新產品所產生之盈利毋須課稅，所指定新產品於介乎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間開始生效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EDB亦授予ATS一個五年的發展及擴展獎勵計劃(「DEI」)，指本集團若干現有產品所產生之盈利獲得優惠稅率為10%的稅務優惠，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五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 於同日，EDB亦頒發一項International Headquarters Award(「IHA」)予ATS，由ATS進行若干合資格的活動所產生之收益(與在新加坡境內公司或最終客戶的商業交易所產生之收益則除外)將獲得優惠稅率為5%的稅務優惠，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 由ATS的活動所產生而未涵蓋在上述之稅務獎勵計劃內之收益，則根據新加坡現行的公司稅率17%(二零一三年：17%)而課稅。
- (d) 本集團於德國的附屬公司現行稅項乃根據所有本年間應課稅盈利按企業所得稅率15.00%加上5.50%團結附加費而計算。除企業所得稅外，貿易稅亦加徵於應課稅收入。德國貿易稅(本地所得稅)適用之稅率為17.00%。因此，總稅率為32.825%(二零一三年：32.825%)。
- (e)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13. 所得稅開支(續)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盈利與是年度之稅項支出對照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2,028,463	673,010
以本地利得稅率16.5%(二零一三年：16.5%)計算之稅項	334,696	111,047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務之影響	75,222	34,870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無須繳稅的收入對稅務之影響	(6,461)	(9,639)
未予以確認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18,207	2,857
使用過往未予以確認的稅項虧損／暫時性差異對稅務之影響	(57,068)	(44,170)
確認過往未予以確認的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	-	(25,539)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稅務影響	154,126	56,117
由EDB授予PC、DEI及IHA而獲稅項豁免及寬減之影響	(119,456)	(10,836)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多)	37,988	(7,694)
其他	(8,745)	7,408
本年度稅項開支	428,509	114,421

附註：利得稅率(即香港利得稅率)乃採用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經營地點之司法權區的稅率。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繼續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項之資料。此查詢可能引致一些海外附屬公司之盈利被額外徵收稅款，而該盈利在以往期間並未被包括在香港利得稅的徵收範圍內或現時須繳香港利得稅之公司的稅項調整內。如附註第27項披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購買港幣323,829,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98,529,000元)之儲稅券。

基於本公司所取得的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董事會繼續認為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上作出足夠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本年度盈利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已扣除(計入)：		
有關營運租約之最低租金		
— 土地及樓宇	219,835	187,867
— 汽車及其他	13,046	9,713
	232,881	197,580
董事酬金(附註第15項)	30,658	35,622
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利益	3,576,308	2,973,590
退休金成本(不包括董事)	204,191	189,118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30,442	119,596
員工成本總額	3,941,599	3,317,926
核數師酬金	13,025	9,9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85,278	411,775
投資物業之折舊	1,510	1,514
無形資產之攤銷		
— 包括在銷售及分銷費用	10,392	—
— 包括在銷貨成本	17,517	10,157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941	974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2,216	2,970
	417,854	427,390
政府補助(附註)	(55,559)	(29,041)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8,794)	(3,273)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包括從中國大陸地方政府所收取有關高科技產品進口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52,403,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7,602,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包括有關新加坡創新發展計劃下產品開發項目的補助款項港幣5,303,000元。此款項已從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報的研究及發展支出中扣除。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已支付或應付予以下十位(二零一三年：十二位)董事及行政總裁個別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董事及 行政總裁	總額
	Arthur H. del Prado	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周全	黃梓達	Orasa Livasiri	樂錦壯	黃漢儀	鄧冠雄	李偉光	(附註d)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袍金	450	350	300	-	-	450	450	300	384	-	-	2,684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	-	-	8,008	4,255	-	-	-	-	-	13,357	25,620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	-	-	329	121	-	-	-	-	-	158	608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a)	-	-	-	733	151	-	-	-	-	-	862	1,746
酬金總額	450	350	300	9,070	4,527	450	450	300	384	14,377	-	30,65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董事及 行政總裁	總額	
	Arthur H. del Prado	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盧燦然	周全	黃梓達	Orasa Livasiri	李兆雄	樂錦壯	黃漢儀	鄧冠雄	李偉光	(附註b)		(附註c)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袍金	450	350	300	-	-	-	450	129	450	304	204	-	-	-	2,637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	-	-	2,024	8,207	3,668	-	-	-	-	-	-	-	13,707	27,606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	-	-	5	323	125	-	-	-	-	-	-	-	250	703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a)	-	-	-	1,733	1,213	293	-	-	-	-	-	-	-	1,437	4,676
酬金總額	450	350	300	3,762	9,743	4,086	450	129	450	304	204	15,394	-	-	35,6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附註：

- (a) 有關表現之獎金乃參考集團兩年間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 (b)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退任董事。
- (c)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 (d) 李偉光先生亦是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已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制度」)向若干執行董事授予211,100股授予股份。於本年度所購買之股份的公平價值為港幣15,858,000元，乃參照從市場購入之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而釐定，已包括在上述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該等授予股份於歸屬日的市場價值為港幣15,790,000元，乃參照本公司最接近歸屬日的交易價格每股港幣74.80元計算。有關授予股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註第34項。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根據制度向若干執行董事授予263,200股授予股份。於本年度所購買之股份的公平價值為港幣22,822,000元，乃參照從市場購入之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而釐定，已包括在上述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該等授予股份於歸屬日的市值為港幣16,661,000元，乃參照本公司最接近歸屬日的交易價格每股港幣63.35元計算。

並無董事於兩個年度放棄任何酬金。

16. 僱員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士包括三位董事(有關其酬金之詳情載於附註第15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士包括兩位董事及盧燦然先生(前董事，彼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退任)。餘下兩位人士(二零一三年：盧燦然先生及餘下兩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8,968	18,688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538	906
有關表現之獎金	764	558
	10,270	20,15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制度向有關最高薪酬的兩位僱員授予及歸屬54,600股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制度向有關最高薪的兩位僱員及盧燦然先生授予及歸屬126,400股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為港幣3,778,32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0,038,000元)已包括在上述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

有關僱員薪酬幅度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4,000,001元－港幣4,500,000元	1	-
港幣4,500,001元－港幣5,000,000元	-	1
港幣6,000,001元－港幣6,500,000元	1	-
港幣6,500,001元－港幣7,000,000元	-	1
港幣8,500,001元－港幣9,000,000元	-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股息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為分配之股息		
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8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0.35元) 派發予400,633,700股(二零一三年：399,244,500股)	320,507	139,736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二零一三年：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0.30元)派發予400,633,700股(二零一三年：399,244,500股)	200,317	119,773
	520,824	259,509
於年終後建議股息		
建議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0.50元) 派發予402,518,700股(二零一三年：400,633,700股)	523,274	200,317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須待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方可分派。

1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應佔盈利(本年度盈利)	1,599,954	558,589
		股份之數量 (以千位計)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0,566	399,115
來自制度之潛在攤薄影響之股數	1,556	1,24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2,122	400,355

附註：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計入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的兌換，因為計算該兌換將增加每股盈利。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以外之 永久業權土地 港幣千元	香港以外 之樓宇 港幣千元	租約物業 裝修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746,920	599,810	3,323,440	39,271	27,938	4,737,379
貨幣調整	-	4,134	(1,486)	(12,894)	(190)	248	(10,188)
增額	-	-	60,665	222,543	955	29,709	313,872
出售	-	-	(2,156)	(30,226)	(33)	-	(32,415)
註銷	-	-	(13,431)	(82,485)	(2,528)	-	(98,444)
轉撥	-	53,916	-	-	-	(53,916)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04,970	643,402	3,420,378	37,475	3,979	4,910,204
貨幣調整	(281)	(9,449)	187	(41,349)	(879)	(4)	(51,77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第38項)	16,511	19,944	9,703	50,150	11,183	-	107,491
增額	-	1,219	108,166	255,989	7,164	40,568	413,106
出售	-	-	(2,701)	(81,594)	(178)	-	(84,473)
註銷	-	-	(111,021)	(21,443)	(1,793)	-	(134,257)
轉撥	-	24,003	-	-	-	(24,003)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30	840,687	647,736	3,582,131	52,972	20,540	5,160,296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205,399	436,584	1,965,217	24,564	-	2,631,764
貨幣調整	-	(3,076)	(2,653)	(17,493)	(241)	-	(23,463)
是年度撥備	-	23,227	96,288	289,594	2,666	-	411,775
出售時撇除	-	-	(1,893)	(22,254)	(31)	-	(24,178)
註銷時撇除	-	-	(9,806)	(74,815)	(1,873)	-	(86,49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5,550	518,520	2,140,249	25,085	-	2,909,404
貨幣調整	-	(3,197)	977	(12,943)	(267)	-	(15,430)
是年度撥備	-	26,534	75,406	277,070	6,268	-	385,278
出售時撇除	-	-	(2,687)	(58,836)	(129)	-	(61,652)
註銷時撇除	-	-	(110,577)	(18,635)	(1,581)	-	(130,79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8,887	481,639	2,326,905	29,376	-	3,086,807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30	591,800	166,097	1,255,226	23,596	20,540	2,073,48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79,420	124,882	1,280,129	12,390	3,979	2,000,8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除永久業權土地外，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2%–4.5%
租約物業裝修	10%–33 $\frac{1}{3}$ %
機器設備	10%–33 $\frac{1}{3}$ %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20%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沒有任何跡象顯示有額外減值虧損或應撤回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

20.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70,969
貨幣調整	2,221
增額	5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243
貨幣調整	(24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996
折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468
貨幣調整	46
是年度撥備	1,51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8
貨幣調整	(9)
是年度撥備	1,51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29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46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215

20. 投資物業(續)

集團持作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權益是按成本法計量並列作投資物業。

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為港幣114,084,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14,471,000元)。該公平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之估值釐定，該公司具有合適資格並曾於近期在相關地區類似物業進行估值。該估值參照類似物業的市場成交價格而釐定。所使用的估值方法與上一年度沒有改變。

在估計該物業之公平價值，該物業的現在用途為最高及最佳用途。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詳細及有關公平價值分級的資料如下：

	第三級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研究及發展中心	114,084	114,084

投資物業是以租賃期四十八年直線法折舊。

21. 商譽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附註第38項)	405,349
貨幣調整	30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5,652
減值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5,65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在附註第22項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分別載於附註第21項及第23項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當中包括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中的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商標名稱的賬面值如下：

	商譽 港幣千元	商標名稱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印刷業務	405,652	244,79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管理層確定其包含商譽或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

以上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印刷業務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16%的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2.5%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並且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其它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的現金流收入／支出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印刷業務的總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的總金額。

23. 無形資產

	未完成 銷售訂單 港幣千元	商標名稱 港幣千元	技術 港幣千元	客戶群 港幣千元	許可證及 類似權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	-	36,128	36,128
貨幣調整	-	-	-	-	1,651	1,651
增額	-	-	-	-	3,898	3,89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41,677	41,677
貨幣調整	2	183	(573)	162	(4,940)	(5,16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第38項)	2,635	244,609	178,273	217,095	-	642,612
增額	-	-	-	-	4,333	4,33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37	244,792	177,700	217,257	41,070	683,456
攤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	-	20,915	20,915
貨幣調整	-	-	-	-	955	955
本年度計入	-	-	-	-	10,157	10,15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32,027	32,027
貨幣調整	-	-	-	-	(3,818)	(3,818)
本年度計入	2,637	-	9,742	7,757	7,773	27,90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37	-	9,742	7,757	35,982	56,118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4,792	167,958	209,500	5,088	627,33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9,650	9,650

無形資產是指未完成銷售訂單、商標名稱、技術、客戶群和於生產中使用的機器軟件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商標名稱並無使用期限，其他無形資產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攤銷：

未完成銷售訂單	100%
技術	10%
客戶群	7%
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20%-33 $\frac{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預付租賃費用

集團之預付租賃費用是指於香港以外以中期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財產權益。

以列報為目的之分析為：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流動	941	974
非流動	25,587	26,983
	26,528	27,957

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根據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Siemens AG」)與本公司訂立之主要收購協議(「收購協議」)，於二零一一年就有關收購Siemens AG持有之十三間主要從事表面貼裝技術配置機的開發、生產、銷售及服務的直接或间接附屬公司(「ASM AS實體」)的全部股權，集團需於收購完成日，提供一份20,000,000歐元的銀行擔保予Siemens AG以保證本集團遵守在收購協議內的若干責任。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筆為數20,000,000歐元的銀行存款(折合約港幣188,340,000元(二零一三年：約港幣213,866,000元))已被抵押，用作保證該銀行擔保。該抵押銀行存款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予以解除。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主要是為若干附屬公司租賃安排及履約擔保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市場年利率0.1%(二零一三年：0.1%)計息。

26. 存貨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原料	842,960	786,397
在製品	2,083,966	1,697,769
製成品	959,214	751,953
	3,886,140	3,236,119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附註a)	3,385,276	2,475,927
可從Siemens AG收回的款項(附註b)	33,001	52,741
可收回增值稅	214,525	170,132
可收回儲稅券	323,829	298,529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70,241	135,188
	4,126,872	3,132,517
扣除：列於非流動資產下之已付非流動租金按金	(7,332)	(16,719)
	4,119,540	3,115,798
貿易應收賬款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尚未到期	2,751,032	1,939,899
逾期30天內	353,222	234,819
逾期31至60天	161,519	108,539
逾期61至90天	53,047	75,499
逾期超過90天	66,456	117,171
	3,385,276	2,475,927

附註：

- (a) 該金額包括應收票據為港幣457,333,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69,411,000元)。
- (b) 根據收購協議，Siemens AG承諾向本集團支付款項以向ASM AS實體補償就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前開始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前或後終止之任何應稅期間，當Siemens AG仍為ASM AS實體之實益持有人時被徵收的任何及所有稅項。該可從Siemens AG收回的款項為ASM AS實體可獲稅務補償之稅項負債總額，因此可從Siemens AG收回。當集團支付相關稅項及接獲由稅務機構發出的稅單後，此應收款項即到期收回。於二零一四年集團已收回港幣15,126,000元及預期餘額將在二零一五年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信貸政策：

客戶付款方法主要是信貸加已預收的訂金。發票通常在發出後三十至六十天內到期付款，惟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則除外，其付款期會延長至三至四個月或更長。每一客戶均訂有最高信貸限額。

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而集團並無為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的總額為港幣634,244,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536,028,000元)。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該等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大致上均可收回。根據過往良好的還款記錄，未逾期及並無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都有良好的信貸信譽。

28.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外幣遠期合約	-	9,297	4,225	-

外幣遠期合約主要涉及購買歐元及售賣美元，合約匯率介乎1.2365美元至1.3293美元兌1歐元不等(二零一三年：1.3255美元至1.3480美元)，未來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期間，名義總金額21,6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203,407,000元(二零一三年：20,1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155,851,000元)。

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活期及定期存款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至3.30%(二零一三年：0.001%至2.45%)計息。

3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373,839	1,161,150
欠一名股東的附屬公司款項－貿易(附註)	-	119
應計薪金及工資	262,946	243,030
其他應計費用	560,069	382,621
已收取客戶按金	372,169	259,192
稅務相關支出撥備(附註第11項)	168,4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110,284	73,073
其他應付賬款	115,456	69,035
	2,963,163	2,188,220
扣除：其他非流動負債及應計項目	(44,705)	(36,410)
	2,918,458	2,151,810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尚未到期	779,839	622,760
逾期30天內	302,062	228,622
逾期31至60天	166,269	147,766
逾期61至90天	70,524	87,837
逾期超過90天	55,145	74,165
	1,373,839	1,161,150

附註：結餘乃欠一名股東ASM International N.V.之附屬公司款項，其主要為尚未到期、無抵押、無利息及根據一般貿易條款規定償還。此結餘已於本年度內全數償還。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本集團擁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期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撥備項目

本集團之撥備分析作列報用途為：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流動	354,170	348,901
非流動	61,360	85,224
	415,530	434,125

本集團的撥備項目主要包括保證撥備港幣393,352,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376,673,000元)及重組撥備港幣4,97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7,454,000元)。保證撥備及重組撥備之變動如下：

	保證撥備 港幣千元	重組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62,349	–
貨幣調整	12,040	–
新增	314,732	104,521
使用	(273,837)	(57,067)
回撥	(38,611)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673	47,454
貨幣調整	(19,768)	(16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第38項)	5,601	–
新增	260,883	–
使用	(217,566)	(42,324)
回撥	(12,471)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3,352	4,970

保證撥備指管理層對本集團後工序設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提供的兩年保證期間所承擔的責任的最佳估計，並以過往經驗及行業的產品缺陷平均為基準。重組撥備之詳細資料列載於附註第11項。

32. 銀行貸款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須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附註)	151,379	486,80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6,159	129,23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16,154
	167,538	632,193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惟須按要求時償還條款之 銀行貸款賬面值(列於流動負債下)	–	63,969
	167,538	696,162
扣除：列於流動負債下之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51,379)	(550,778)
列於非流動負債下之款項	16,159	145,384

附註：包括按要求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港幣22,106,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357,579,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貸款之年息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息差，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2.638% (二零一三年：1.951%)。

33. 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四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三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400,633	399,244	40,063	39,925
根據制度發行之股份	1,885	1,389	189	1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02,518	400,633	40,252	40,063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港幣五千萬元，分為五億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

於本年內，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向合資格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按面值發行1,885,000(二零一三年：1,389,200)股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這制度專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再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日期」)採納了股份授予制度(「股份授予制度」)，並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設立一信託以為本集團之僱員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之利益購買本公司之股份。該制度於採納日期起計八年內適用及有效。根據該制度之規則，本公司已委任一受託人洛德信託(亞洲)有限公司管理該制度並持有授予股份。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議決並已向本集團若干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於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仍繼續任職於本集團授予合共1,678,000股本公司之股份(「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於同日，263,200股(「二零一三年授予股份」)從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分配到二零一三年授予股份。該等授予股份的歸屬期(即合資格期間)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公司已發行1,389,200股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及已註銷其中未被發行的25,600股。263,200股二零一三年授予股份於當日歸屬。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議決並已向本集團若干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於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仍繼續任職於本集團授予合共2,137,800股本公司之股份(「二零一四年獎勵股份」)。於同日，211,100股(「二零一四年授予股份」)從二零一四年獎勵股份分配到二零一四年授予股份。該等授予股份的歸屬期(即合資格期間)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公司已發行1,885,000股二零一四年獎勵股份及已註銷其中未被發行的41,700股。211,100股二零一四年授予股份於當日歸屬。

34.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續)

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及二零一四年獎勵股份之公平價值乃參照股份授予當日之市場價值並考慮到撇除預期的股息(僱員於歸屬期間未合資格收取派付之股息)而決定。二零一四年授予股份之公平價值港幣15,858,000元(二零一三年授予股份：港幣22,822,000元)乃參照從市場購入之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而釐定，此價值與授予日之公平價值並無顯著分別。二零一四年獎勵股份及二零一四年授予股份於授予日的估計公平價值合共港幣146,30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42,418,000)已計入損益。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授予集團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股份變動為：

	股份數目 以千位計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尚餘	-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授予之股份	1,678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分配為授予股份(附註)	(26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註銷之獲股權利	(2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發行之股份	(1,38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尚餘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授予之股份	2,138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分配為授予股份(附註)	(21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註銷之獲股權利	(4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發行之股份	(1,88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餘	-

附註：購入之授予股份變動如下：

	購入股份 之數目 以千位計	購入成本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本年度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263	22,822
已歸屬之授予股份	(263)	(22,82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本年度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211	15,858
已歸屬之授予股份	(211)	(15,85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設有適用於其大部份僱員之退休計劃，其中之主要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員工之退休計劃包括一個在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註冊的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一個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成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

職業退休計劃之資金來自僱員及本集團雙方之每月供款，比率由僱員底薪之5%至12.5%不等，視乎在本集團之服務年資而定。

至於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所作之供款為有關僱員工資成本之5%，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起每位僱員工資成本上限由港幣20,000元增加至港幣25,000元，從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起每位僱員工資成本上限由港幣25,000元進一步增加至港幣30,000元，與僱員所作之供款相同。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僱員均為有關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向有關計劃供款，作為退休福利所需資金，供款比率為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本集團對該等計劃僅有之責任只是作出指定之供款。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而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供款則由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局及馬來西亞僱員公積金各自監管。

計入損益中之款項為港幣177,597,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59,666,000元)，乃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指定之比率而支付或應付之供款，減除僱員於完成合資格服務年期前離開本集團而沒收之款項港幣72,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0,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因僱員退出退休金計劃而產生可供未來年度減少須支付供款之沒收款項。

界定福利計劃

若干ASM AS實體設立已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予其所有合資格僱員。

ASM AS實體提供的退休金福利目前主要由涵蓋差不多所有德國僱員及ASM AS實體的若干國外僱員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構成。

此外，ASM AS實體還提供其他離職後福利，包括提供予德國退休僱員的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該等主要為未置存基金的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界定福利計劃。

35.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ASM AS實體的界定福利計劃，令本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其中包括投資風險、利率風險和長壽風險。

投資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以參考高質素企業債的收益率之折現率計算。如果計劃資產的回報率低於該折現率，即造成計劃虧損。目前該計劃均衡投資在權益性證券及債券工具上。由於該計劃負債屬長期性，退休基金的董事會認為較合適把該計劃資產的合理部分投資於權益性證券，以充分利用該基金所產生的回報。
利率風險	債券利率下跌將增加該計劃負債。然而，這將與計劃債務投資回報的增長部份抵銷。
長壽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考計劃參與者在職及離職後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計而計算。該計劃的負債將隨計劃參與者的預期壽命增長而增加。

界定福利計劃決定其受益人的權利。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可享有的最終福利會因未來薪酬或福利的增加而高於報告日的固定福利。該等最終未來福利的淨現值，就已提供的服務而言以界定福利責任(「DBO」)的方式呈示，並由精算師經考慮未來薪酬增加的情況而計算。DBO依據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在考慮未來薪酬及福利增加的情況下進行計算，並反映於報告日之在職僱員、擁有既得權利的前任僱員及退休人員及其尚存受養人的累計退休金福利的淨現值。有關德國界定福利責任計劃最近期的精算評估由國際精算協會成員獨立精算師Aon Hewitt GmbH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

就未置存基金計劃而言，確認的退休金負債等同於DBO按照未經確認的過往服務成本進行調整。就已置存基金計劃而言，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與福利責任抵銷。該淨額在調整未經確認的過往服務成本的影響後，被確認為退休金負債或預付退休金資產。

精算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折現率	2.40%	3.70%
於退休年齡時的平均壽命	63年	63年
預期薪酬增長率	2.25%	2.25%
預期退休金累進率	1.75%	1.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就其界定福利計劃所產生的責任包括：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	127,803	61,337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	18,505	17,782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	3,839	4,014
	150,147	83,133

在其他全面(支出)收益中確認的除稅後淨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退休 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虧損	(76,625)	(2,031)	(95)	(78,751)
所得稅之影響	25,363	670	(102)	25,931
	(51,262)	(1,361)	(197)	(52,82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退休 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17,861	275	(174)	17,962
所得稅之影響	(5,844)	(90)	80	(5,854)
	12,017	185	(94)	12,108

35.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金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	335,772	327,746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總計		
界定福利責任(已置存基金)	(459,053)	(385,067)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4,522)	(4,016)
界定福利責任產生的負債淨值	(127,803)	(61,337)

根據精算評估所顯示，計劃資產之市值為港幣335,772,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327,746,000元)，該等資產之精算估值為僱員應得福利之72%(二零一三年：84%)。

下表顯示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資產現值之變動：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27,746	276,458
貨幣調整	(39,537)	12,770
利息收入	11,248	10,692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的部份)	15,361	10,048
僱主之供款	20,954	17,77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5,772	327,7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續)

每個類別的計劃資產於報告期末時之公平價值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類別		
固定收益及企業債券	224,967	224,439
權益性證券	93,210	97,768
現金及其他資產	17,595	5,539
	335,772	327,746

以上權益性和債務工具的公平價值乃根據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計劃資產的實際回報為港幣26,609,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0,740,000元)之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89,083	347,551
貨幣調整	(48,925)	15,840
當期之服務費用	19,559	23,012
利息支出	12,722	12,750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84,846	(12,102)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	7,140	4,289
轉出	-	(772)
已支付福利	(850)	(1,4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63,575	389,083

35.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

於一九八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加入位於德國的附屬公司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ASM AS KG」)的僱員有權享受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參與者可就退休後首六個月獲得的轉移津貼，數額為根據企業退休金計劃應付的退休福利與最後薪酬的差額。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額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18,505	17,782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7,782	16,712
貨幣調整	(2,178)	759
當期之服務費用	526	588
利息支出	569	597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1,651	(271)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380	(4)
已支付福利	(225)	(59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05	17,7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續)

折現率和預期的退休金上升是釐定界定責任中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及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相關假設出現的合理可能變動而釐定，而其他所有假設維持不變。

- 如折現率增加(減少)50基點，界定福利責任將減少港幣36,111,000元(增加港幣42,112,000元)。
- 如預期的退休金支付率增加(減少)50基點，界定福利責任將增加港幣23,541,000元(減少港幣21,215,000元)。

由於假設的變動不太可能單獨發生以及有些假設是互相關聯的，以上敏感度分析未必反映界定福利責任的實際變動。

此外，就以上敏感度分析，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是於報告期末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計算，與應用在計算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界定福利責任負債計算方法是相同的。

編製敏感度分析的方法及假設與以往年度相同。

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資產負債配對研究，從而分析策略性投資政策風險與回報狀況方面的後果，該研究結合了投資和供款政策。於基金精算及技術政策文件中制訂的主要策略性選擇為30%權益性工具和70%債券工具的資產組合。

集團採用之管理風險程序與過往期間相同。

集團附屬公司每年支付預期賺取之服務費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利責任之平均年期為16.68年(二零一三年：15.04年)。

集團預計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界定福利計劃之供款總額為港幣19,132,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3,198,000元)。

35. 退休福利計劃(續)**界定福利計劃(續)****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續)**

在全面收益中確認有關界定福利計劃之金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之服務費用	19,559	526	20,085
淨利息支出	1,474	569	2,043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21,033	1,095	22,128
重新計量虧損：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的部份)	(15,361)	–	(15,361)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84,846	1,651	86,497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	7,140	380	7,520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76,625	2,031	78,656
總額	97,658	3,126	100,7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之服務費用	23,012	588	23,600
淨利息支出	2,058	597	2,655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25,070	1,185	26,255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的部份)	(10,048)	-	(10,048)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12,102)	(271)	(12,373)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4,289	(4)	4,285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17,861)	(275)	(18,136)
總額	7,209	910	8,119

退休金服務費用及淨利息支出被分配至功能成本當中(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管理費用及研究及發展支出)。

淨界定福利負債的重新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退休福利責任負債包括有關意大利及奧地利的遣散費負債及韓國和英國的國家退休基金總額為港幣3,839,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014,000元)。

36. 遞延稅項

於本年及去年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其變動概述如下：

	折舊/攤銷 港幣千元 (附註a)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附註b)	存貨 港幣千元 (附註c)	貿易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附註c)	撥備 港幣千元 (附註b)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824	2,343	50,279	82,088	5,956	22,000	(3,667)	162,823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3,883	29,531	2,996	7,012	(2,319)	22,046	13,563	76,712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之支出	-	-	(5,854)	-	-	-	-	(5,854)
貨幣調整	(42)	(494)	2,162	782	53	606	(104)	2,96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65	31,380	49,583	89,882	3,690	44,652	9,792	236,644
收購附屬公司	(61,524)	741	-	(1,047)	30	-	771	(61,029)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10,695	171	1,956	19,933	(787)	(995)	(1,490)	29,483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之抵免	-	-	25,931	-	-	-	-	25,931
貨幣調整	20	(1,740)	(6,676)	(3,917)	22	(1,180)	4,020	(9,45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144)	30,552	70,794	104,851	2,955	42,477	13,093	221,578

附註：

- 遞延稅項來自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與其稅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課稅折舊少於會計折舊。遞延稅項資產是由於一個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產生而導致。
- 來自退休福利責任及撥備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相關責任及撥備結算時撤回。
- 來自存貨及貿易應收賬款撥備及未實現存貨溢利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出售存貨和註銷相關存貨及應收賬款時撤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遞延稅項結餘以列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為目的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17,448	242,427
遞延稅項負債	(95,870)	(5,783)
	221,578	236,64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港幣418,157,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62,306,000元)的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盈利的稅務虧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中就港幣207,419,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80,383,000元)之稅務虧損確認了港幣30,552,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31,380,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剩餘的稅務虧損為港幣210,738,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81,923,000元)，因為未來盈利的不可預見性，所以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的稅務虧損中有港幣60,037,000元將於二零一七年到期(二零一四年：無)。其他虧損可以無限期結轉。

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所賺取盈利相關的已宣派的股息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而若干位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股息亦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由於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撤回的時間性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撤回，因而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這些附屬公司的累計盈利港幣1,804,543,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245,008,000元)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37.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2,400,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年利率為2.00%，並將每半年支付，首次支付利息日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作支付有關收購DEK業務(按附註第38項定義)的收購代價及一般營運資金的用途。

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選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及之後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日」)前第十日的營業時間結束為止(包括首尾兩日)，或倘可換股債券於到期日前被本公司要求贖回，則直至不遲於指定債券贖回日期前七日營業時間結束為止，以初步換股價每股港幣98.21元(可因應多類事項而調整，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分拆、利潤或儲備撥充資本、配售股份、分發資本及其他攤薄事宜)將其兌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份。

本公司將於到期日按債券本金金額連同其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所有可換股債券。

37. 可換股債券(續)

如發生下列情況，本公司可發出不少於30日但不超過60日的通知(「贖回通知」)，按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的應計而未付的利息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可換股債券：

- (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後任何時間直至到期日，緊接發出贖回通知日期前連續30個交易日中任何20日的股份收市價不低於緊接發出有關贖回通知日期前當時有效換股價的130%，或
- (ii) 倘於發出相關通知的日期前任何時間內，至少90%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已被兌換、贖回或購回及註銷。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將按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選擇按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的應計而未付的利息，贖回該持有人的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

在若干條件發生的情況下，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要求本公司按債券本金餘額連同其應計但未付利息立即贖回可換股債券。有關可換股債券的詳細資料已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的公告中。

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已收所得款項淨額於初次確認時分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載列如下：

- (i) 於初次確認時，負債部分按公平價值計量，金額約為港幣2,128,539,000元，為根據合約釐定的未來現金流量以信貸狀況相若及大致上可提供相同現金流量的工具當時適用的現行市場利率按相同條款(具有債券持有人贖回選擇權但並無兌換股權)折現的現值。考慮交易成本的影響後，其隨後透過採用實際年利率6.786%按攤銷成本計量；
- (ii) 本公司董事認為，提早贖回選擇權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可換股債券的總債務合約是緊密相關的。因此，本公司並無將提早贖回選擇權獨立入賬；及
- (iii) 權益部分相等於已收所得款項淨額與負債部分公平價值的差額，金額約為港幣266,932,000元，並呈列於權益下的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可換股債券(續)

於本年度內，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港幣千元	權益部分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 產生的交易成本	2,128,539 (35,471)	271,461 (4,529)	2,400,000 (40,000)
本年度的總利息(附註第12項)	107,826	—	107,826
已支付利息	(24,000)	—	(24,0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76,894	266,932	2,443,82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內)	12,690	—
非流動負債	2,164,204	—
	2,176,894	—

38. 收購業務

收購Advanced Laser Separation International (ALSI) B.V. (「ALSI」)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本集團簽訂一項購買協議，以2,113,000歐元(折合約港幣22,180,000元)代價收購ALSI的業務(「ALSI收購」)，ALSI為一間荷蘭科技公司，專門從事多光束激光切割和低介電系數晶圓切割。通過此次ALSI收購，本集團已於荷蘭成立一間先進激光技術中心，發展技術及設備以供應激光切割市場。集團已於本年度完成此ALSI收購並按收購法入賬。

港幣1,155,000元的收購事項相關成本已從ALSI收購成本中剔除，並於期內直接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一般管理費用內。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85
無形資產	6,985
存貨	32,39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3,0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0,717)
遞延稅項負債	(1,576)
	22,1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業務(續)**收購Advanced Laser Separation International (ALSI) B.V.(「ALSI」)(續)**

港幣千元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支付之現金代價	22,180
----------	--------

在ALSI的收購上並無產生商譽。

ALSI收購的無形資產為專利權，其公平價值為港幣6,985,000元，集團管理層乃參照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按多期超額盈餘法對專利權所編製的估值報告而釐定，並根據獲管理層批准的財政預算，按專利權的可使用年期以19%折現率所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與估計現金流入／流出相關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銷售及毛利率之預算，此乃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而估算。

收購DEK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日，根據與Dover Printing & Identification, Inc.及Dover Corporation(「賣方」)訂立之收購協議(「收購協議」)，集團收購由賣方經營的絲網印刷設備及工藝之業務(「DEK業務」或「印刷業務」)之相關公司的全部股份(「目標公司」)(「收購DEK」)。DEK業務的產品包括應用於電子工業的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太陽能電池金屬化設備及燃料電池工業及一系列的經常性收入產品，包括耗材、替代絲網、鋼網、零件及服務。

收購代價包括170,0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1,317,602,000元)的基本收購價，及根據收購協議中規定的目標公司的營運資金、資本性開支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的於完成日期金額作出調整，並加上一項基於目標公司於收購協議指定的計量期間的實際營業額而計算，而或然代價的總額不會超過30,0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232,518,000元)。

38. 收購業務(續)**收購DEK業務(續)**

收購事項相關成本已從收購DEK成本中剔除，並於期內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一般管理費用內。有關收購DEK的相關累計成本為港幣41,050,000元。當中港幣2,411,000元已計入本年度損益而其餘金額已計入上年度的損益。

	港幣千元
代價支付方式	
現金支付	1,350,515
或然代價安排(附註)	-
	1,350,515

附註：如目標公司在二零一四日歷年度或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的營業額可以超越在收購協議內所指定的營業額，本集團需要向賣方支付額外港幣232,518,000元的或然代價。根據DEK業務的估計的銷售表現及盈利預測，董事認為不大可能支付此代價。此責任的估計公平價值為零。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406
無形資產	635,627
遞延稅項資產	2,344
存貨	194,14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8,685
可收回所得稅	6,1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40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73,048)
撥備項目	(5,601)
應付所得稅	(6,146)
遞延稅項負債	(61,797)
	945,166

在此次收購獲得的應收賬款(主要由貿易應收賬款組成)的公平價值為港幣208,685,000元而總合約金額為港幣212,198,000元。於收購日的最佳估計，預期不能收回的合約現金流量為港幣3,51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業務(續)**收購DEK業務(續)**

從收購DEK所獲得的無形資產的公平價值為港幣635,627,000元，當中所包括的商標名稱、技術、客戶群和未完成銷售訂單的公平價值是由公司管理層參照估值報告(根據多期超額收益法及由獨立的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日編製)所釐定。此計算所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管理層所批核涵蓋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財務預算以16%折現率計算。其他計算使用價值時涉及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之主要假設，包括銷售和毛利率的預算，該估計是基於過往的業績及管理層預期的市場發展。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港幣千元
轉讓代價	1,350,515
減：收購所得的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945,166)
	405,349

在收購DEK上所產生的商譽是由於合併成本內包括了控制權的溢價。此外，為了合併成功所支付的代價包括預期的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的發展及DEK業務的組裝勞動力的相關利益的款項。這些利益因未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不能與商譽分開確認。從是次收購所產生的商譽預計在稅務上是不可扣減的。

	港幣千元
在收購DEK上的淨現金流出：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1,350,515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額的結餘	(39,401)
	1,311,114

收購附屬公司所獲得的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價值，以及在收購上所產生的商譽(如有)，是根據暫定價值所計量及會受到專業估值的最終確定所改變。這些估值的最終確定可能會影響分配到資產，負債及相關資產的折舊和攤銷費用及因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商譽的金額。

38. 收購業務(續)

收購對集團業績之影響

全年盈利包括ALSI及DEK業務產生的虧損港幣84,466,000元，全年營業額包括ALSI及印刷業務產生的港幣650,393,000元。在計算因收購DEK上所獲得的資產之公平價值增值攤銷的影響前，印刷業務在本年度錄得經營溢利，而ALSI則在本年度錄得經營虧損。

如收購ALSI及印刷業務於年初生效，集團於本年度的總營業額為港幣14,787,401,000元及全年盈利為港幣1,627,562,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實際反映如收購於年初完成的情況下，集團會達到該水平的營業額及業績，或有意將此當作未來業績的預測。

39. 或然負債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給予新加坡政府為外地工人於新加坡工作提供擔保	2,500	2,671

此外，有一供應商於二零零九年向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所收購的集團實體提出索償。管理層估計索償帶來的預期財務影響金額為2,500,000歐元(二零一三年：折合約港幣26,733,000元)及該金額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負債。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認為由供應商提出索償的風險已極微。因此，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回撥應計負債港幣26,372,000元(相當於2,500,000歐元)。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法律程序將對本集團財務業績構成不利或重大的影響。

40. 資本及其他承擔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 已授權但未簽約	—	72,259
—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417,431	113,725
有關購買土地使用權的其他承擔：		
—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	26,904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其他承擔(見附註第38項)：		
—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	1,550,760
	417,431	1,763,6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營運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租約付款承擔為：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80,245	10,365	190,610	192,329	7,537	199,866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213,669	13,796	227,465	326,994	13,388	340,382
超過五年	12,272	–	12,272	18,642	–	18,642
	406,186	24,161	430,347	537,965	20,925	558,890

營運租約付款為本集團就若干廠房、辦公室、宿舍及汽車之應付租金。除了向新加坡房屋及發展委員會租用為期三十年的土地外(並可續約三十年)，其他租約的租賃期平均為兩年至五年(二零一三年：兩年至五年)。

42. 關聯及關連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於本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短期利益	19,396	26,667
離職後福利	1,146	1,26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9,636	27,092
	40,178	55,019

本公司根據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的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向主要管理層發行若干本公司股份。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該制度獲延長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再獲延長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該等股份估計之公平價值已包括在兩個年度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內。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決定。

43.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 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賬面值之比例		
			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	直接	
ASM Assembly Equipment Bangkok Limited	泰國	泰銖7,000,000	–	100%	市場推廣
ASM Assembly Equipment (M)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00 馬來西亞令吉	–	100%	市場推廣
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 (附註a)	德國	20,200,000歐元	–	100%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 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Assembly Systems, LLC	美國特拉華州	–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先進裝配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5,400,000歐元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33,000,001 新加坡幣	–	100%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先進電子裝配系統製造(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750,000美元	–	100%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附註b)
ASM Assembly Systems Switzerland GmbH	瑞士	500,000瑞士法郎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附註b)
ASM Assembly Systems Weymouth Limited	英國	80,000英鎊	–	100%	製造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附註b)
ASM Assembly Technology Co., Ltd.	日本	10,000,000日圓	100%	–	買賣半導體器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 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賬面值之比例		
			直接	間接	
		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			
先域微電子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4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Pacific Assembly Products, Inc.	美國	6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太平洋(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元	100%	-	在台灣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太平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500,000元	100%	-	在香港買賣半導體器材、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物料及在韓國作市場推廣
先進半導體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42,722,392美元 (2013 : 41,672,392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科技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	投資控股及代理服務以及為集團公司提供物流及採購服務
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26,058,159美元	-	100%	研究及發展半導體器材
香港先進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0元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提供研究和發展服務
先進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7,737,691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43.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 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賬面值之比例		
			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	直接	
ASM Technology (M) Sdn. Bhd.	馬來西亞	74,0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物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53,000,000 新加坡幣	100%	-	製造及出售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進峰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附註c)	-	(附註c)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附註：

- (a) 根據與Siemens AG簽訂的收購協議，本公司承諾於完成收購ASM AS實體之日(即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起三年內，本公司將不會直接或間接作出、議決、推動、實施或接受ASM AS KG所派發的股息或償還貸款。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向ASM AS KG提供貸款，而ASM AS KG的保留盈利為23,148,000歐元(折合約港幣247,534,000元)。
- (b) 這些實體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日因收購DEK而被收購(見附註第38項)。
- (c) 依照合資經營合約，本集團承諾注資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合作經營公司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微電子科技」)為該公司註冊股本港幣718,30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718,300,000元)之100%。合作期由一九九四年十月起，為期十年。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該合資經營合約之合作期已獲當局批准延長五年至二零零九年十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該合資經營合約之合作期已獲當局批准再延長七年至二零一六年十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港幣712,50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712,500,000元)作為微電子科技的註冊資本。本集團將負擔微電子科技全部風險及負債並對微電子科技擁有控制權力。本集團需承受因其對微電子科技的參與而產生的可變回報及對此回報的擁有權利。然而，根據合資經營合約，除中國合資經營股東就其所投資資產應佔之年度款項港幣10,301,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0,201,000元)外，本集團可享有或承擔微電子科技之全部盈利或虧損。合資經營公司於停業後，除中國合資經營股東所投資之資產及不可移動之建築物裝修外，本集團可享有微電子科技之所有其他資產。年內支付予中國合資經營股東的年度款項已包括在最低租金內。未來付款承擔已包括在附註第41項所列載的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運租約承擔內。

* 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除在「主要業務」項內另有說明外，所有主要附屬公司均於其個別之註冊／成立之地方經營其主要業務。

各附屬公司在是年度概無發行貸款證券，或在年結時無未償還之貸款證券。

董事會認為上表列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要影響。董事會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44. 公司財務狀況資料

在報告期末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		
投資於非上市的附屬公司	464,199	464,199
附屬公司貸款	1,904,873	759,37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8,340	213,86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73,895	2,580,485
其他流動資產	11,025	117,353
	6,442,332	4,135,282
負債	(2,678,344)	(971,292)
	3,763,988	3,163,990
資本及儲備		
股本(見附註第33項)	40,252	40,063
儲備(附註)	3,723,736	3,123,927
	3,763,988	3,163,990

44. 公司財務狀況資料(續)

附註：儲備變動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僱員酬金 儲備 港幣千元	按股份授予 制度持有 之股份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息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825,265	-	-	155	56,143	-	1,868,773	119,773	2,870,109
本年度之盈利及全面收益	-	-	-	-	-	-	393,869	-	393,869
小計	825,265	-	-	155	56,143	-	2,262,642	119,773	3,263,978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 的支出	-	142,418	-	-	-	-	-	-	142,418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22,822)	-	-	-	-	-	(22,82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22,822)	22,822	-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119,458	(119,596)	-	-	-	-	-	-	(138)
已派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119,773)	(119,773)
已派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	-	-	-	-	-	-	(139,736)	-	(139,736)
建議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200,317)	200,317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44,723	-	-	155	56,143	-	1,922,589	200,317	3,123,927
本年度之盈利及全面收益	-	-	-	-	-	-	723,448	-	723,448
小計	944,723	-	-	155	56,143	-	2,646,037	200,317	3,847,375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 的支出	-	146,300	-	-	-	-	-	-	146,300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15,858)	-	-	-	-	-	(15,858)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15,858)	15,858	-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130,253	(130,442)	-	-	-	-	-	-	(189)
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	-	-	-	-	266,932	-	-	266,932
已派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200,317)	(200,317)
已派付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320,507)	-	(320,507)
建議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523,274)	523,274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4,976	-	-	155	56,143	266,932	1,802,256	523,274	3,723,736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14,229,177	10,841,166	10,460,558	12,915,194	9,515,089
除稅前盈利	2,028,463	673,010	868,678	3,289,444	3,219,647
所得稅開支	(428,509)	(114,421)	(179,684)	(357,464)	(377,613)
本年度盈利	1,599,954	558,589	688,994	2,931,980	2,842,03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3,656,279	2,721,609	2,698,143	2,470,652	1,656,547
流動資產	10,839,979	8,018,860	7,525,837	7,141,054	5,960,609
流動負債	(3,758,619)	(3,303,270)	(3,351,939)	(3,158,289)	(2,476,396)
流動資產淨值	7,081,360	4,715,590	4,173,898	3,982,765	3,484,213
非流動負債	(2,532,445)	(355,934)	(315,367)	(187,622)	(610)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8,205,194	7,081,265	6,556,674	6,265,795	5,140,150

ASMPPT PARTNER OF CHOICE

最佳伙伴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12/F Watson Centre
16-22 Kung Yip Street
Kwai Chung,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Telephone (852) 2424 2021
Facsimile (852) 2481 3367

www.asmpacific.com

